

《献上今天》四十天学读经

第 1 讲：揭开圣经的面纱（1）

不从恶人的计谋，不站罪人的道路，不坐褻慢人的座位，惟喜爱耶和华的律法，昼夜思想，这人便为有福。（诗 1:1-2）

许多基督徒在向他人传福音的时候，常常都会举起手中的圣经，并且充满自豪地说：“你知道吗？圣经是迄今为止全世界发行量最多，也是最畅销的一本书。”

是的，圣经对这个世界所产生的影响力绝对超乎你的想象，它不仅被犹太教（旧约）、天主教和基督教都奉为唯一的经典，更是被翻译成了两千多种的语言，超过二十亿人经常诵读。与之有关的文学作品、艺术和诗歌等更是汗牛充栋，数不胜数。

但是，对于基督徒，或者任何一个想要了解圣经的人而言，当我们拿起这本古老的经典时，我们首先关心的可能是以下三个问题：

1. 圣经是什么？
2. 圣经的作者是谁？
3. 我们为何要读圣经？或者说，圣经对于我们的重要性是什么？

圣经是什么？要回答这个问题其实并不简单。或者我们可以简单地问：圣经都包括哪些内容？首先我们需要知道的是，整本圣经是由三十九卷旧约和二十七卷新约组合而成（共六十六卷），合称为新旧约全书，旧约包含了头五卷的律法书、十二卷历史书、五卷诗歌智慧书、以及最后十七卷先知书；新约则包括头四卷记载耶稣生平和言行的福音书、一卷初代教会发展的历史书、二十一卷各类的书信、以及最后一卷有关末世的启示。

为了方便大家的阅读和记诵，全本六十六卷书又被分为 1189 章，31102 节。故此，我们在参与主日礼拜的时候，带领大家读经的弟兄（姊妹）总会这样说：“请大家将圣经翻到某卷书，某章，某节”。

另外一点值得我们注意的是，圣经共由四十多位生活在不同历史时空中的作者，历经大约 1600 年左右的时间（从公元前 1500 年到公元后 90 年之间）书写而成。他们有高高在上的君王（大卫、所罗门）、有杰出的政治家（但以理）、有敬虔的文士（以斯拉）、也有知识渊博的学者（保罗）、还有一些是来自社会最底层的牧羊人和渔夫（阿摩斯和彼得）、甚至有被人轻贱的税吏（马太）。就是这些形形色色的“大人物”和“小人物”被上帝所用，将神的真理使用希伯来文、亚兰文（旧约）和希腊文（新约）记载下来，并且蒙上帝的保守传承至今！

第 2 讲：揭开圣经的面纱（2）

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提后 3:16）

圣经的作者是谁？常常让许多还未信主的人困惑的问题是：圣经明明是人写的，为什么基督徒却总是说圣经是上帝的话语呢？

其实这个问题并不难理解，这就好比一个知识渊博的教授召集他的秘书，让其坐在电脑前，然后将他心里的想法分享给秘书，秘书又将其内容经过整理之后输入电脑中，当所有的内容都编辑完成之后，虽然整本书的文字都是秘书输入电脑的，并且在输入的过程中，也按着他的书写习惯进行了一些编辑和整理，但是当这本书出版的时候，作者的署名却绝不会是这位秘书，尽管看似是他完成的一切所见的内容。同样的，我们圣经这四十几位的作者都只不过是上帝的秘书，他们与上帝同工，将上帝的自我启示记录下来。

使徒保罗说：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他所要表达的意思是，神才是圣经真正的作者。这里的“默示”一词的意思乃是“将气吹出”，这生动地表达了神乃是圣经的来源，而人（圣经作者）只不过是媒介，人在圣灵的引导和保守之下，将神所启示的真理借着文字记载下来，在这过程中人不是僵化地、无意识地接受着来自神的启示，然后又机械地将这些启示记载下来。使徒彼得形容这过程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彼后 1:21）。

正如任以撒所言：“默示”是指神的灵覆盖了写作之人的思想意念，引导他们写出神所要他们写的，以致写成的文字，虽是人的言语，各作者所用的词汇和格式虽有不同，但实在是神的话。

这实在是一件非常奇妙的事情，因为当神与人同工，圣灵掌管着整个过程，即准确无误地将神的真理默示出来，每个作者所处时代的文化和环境对他的熏陶，以及作者个人的个性、学识、特点、遣词造句的习惯，以及所擅长的文学体裁都在圣经的文字上流露出来。这就使呈现在我们眼前的圣经即是完整、统一的，又是丰富多彩的。这使得圣经的字里行间不但洋溢着神的荣耀与智慧，作者人性中的软弱与刚强，得胜与失意，光芒与黑暗等等，如同一个个在田野上随风起舞的蒲公英呈现在每一位读者的面前，这使得圣经的真实与可信性更加的厚重和凝实。

第3讲：揭开圣经的面纱（3）

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约 5:39）

这地方的人贤于帖撒罗尼迦的人，甘心领受这道，天天考查圣经，要晓得这道是与不是。（徒 17:11）

为何要读圣经？在过去漫长的历史长河中，人类已经习惯于借着阅读，从书本中汲取大量的资讯，这不但可以增进人们对世界的了解，同时可以积累自己的学识，获得为人处世的智慧。

但是我们不禁要问，若是圣经也只是数之不尽的各类书籍中的一本的话，那么我们为什么要读它？相较于其它各类的书籍，它对我们的重要性又是什么？

1. 圣经使我们获得得救的智慧

使徒保罗曾经对提摩太说：你是从小明白圣经的，这圣经能使你因信耶稣基督有得救的智慧（提后 3:15）。如果我们说，阅读好的书籍能够使我们得着人生的智慧的话，那么显然圣经更优于这些书籍，因为圣经要带给我们乃是得救的智慧，原来神所赐的信心就藏在他的话语中，惟有我们听见（看见）神的话语，才能使我们获得得救的信心（罗 10:17）。

2. 圣经使我们认识神及明白真理

我们可以将圣经视作神的自传，因为它乃是源自神的自我启示。因此阅读及查考圣经是我们认识神最佳，且是惟一正确的途径，也是基督徒建立自己信心惟一的根基和确据。无论是我们追求认识神，或者是追求明白他的真理，都不应该建立在他人或者自己的感悟上，也不是建立在虚无缥缈的感觉上，圣经，也惟独圣经是我们认识神，及衡量一切教义的准绳。

3. 圣经使我们更加像神

罪常常显于人性的自私与贪婪，它迷惑人的心智，使人在迷失的路上逐渐沉沦。神的话则是信徒抵挡罪恶，胜过诸般试探的最佳武器（太 4:1-11）。并且神的话语也是促使信徒属灵生命茁壮成长的最好食粮（约 6:63），显然基督徒属灵生命成长的目标，不仅仅是远离罪恶，更重要的则是向着基督成长，因为唯有我们越发靠近基督，我们自然会越发远离罪恶，当我们脱去旧人，穿上了新人，并且这新人借着神的真理健康成长，就会逐渐变成主基督的形状（西 3:9-10；林后 3:18）。

当然，若是时间许可，我们还可以列举出更多读经的重要性。但是，我想以上三点应该足以引起我们的重视，使我们在各种的忙碌之余，拿起枕边的圣经开始专心地阅读。因为，除了圣经以外，还有任何一本书能够带给我们以上这三个益处吗？

第4讲：读经前的预备（1）圣经的权威性

天地要废去，我的话却不能废去。（太 24:35）

在学习如何阅读及应用圣经之前，有五个基本的信念是需要我们提前藏在心中的。当然我们有这些信念并不是要建立圣经的可信性，事实上我们既做不到这一点，也无需这样去画蛇添足。之所以如此，乃是期待帮助读者尽可能地除去那些可能阻碍我们明白圣经真理的“帕子”，使我们自由地徜徉在神的真理中。

而我们在这一章节里所要思想的第一个重要主题，就是圣经的权威性，也就是作为基督徒，我们为什么能够勇敢地宣称，圣经所启示的一切即是真实可信的，又是我们信仰和生活的唯一、且是终极的权威！

若是我们不思想圣经的权威性，或许我们会常常有以下的怀疑：圣经所启示的真理是唯一正确、且绝对的真理吗？圣经是基督徒建立信仰原则的唯一准绳吗？我们是否可以从其它的地方获取一些知识，并将它与圣经等同视之呢？

圣经之权威性的意思，是指所有在圣经里的话语，都是神的话语；以至于不相信或不顺从圣经中任何的话语，就是不相信或不顺从神（古德恩语）。

圣经与其它宗教经典的最大不同，乃是它并不是任何属灵伟人的信仰感悟，它乃是完全出自神的默示，是至高唯一的创造主的话语。

这首先是来自圣经的内证，我们在读经的时候，经常会读到这样引介的片语：“耶和華如此说”，它在旧约中出现过好几百次之多。稍具常识的人都会明白此片语的意义乃是告诉我们，以下的话都是神的话语。圣经也经常会说，神“借着”先知说话（王上 14:18, 16:12,34；王下 9:36；耶 37:2；亚 7:7），顾名思义，先知奉神的名所说的话，就是神说的话了，故此，若有人不信或不顺从神所差遣的先知的話，就被视为不信或不顺从神自己（申 18:19；撒上 10:8, 13:13-14；王上 20:35-36）。

新约圣经则更是直接见证：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提后 3:16），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彼后 1:21）。

另外一点，圣灵借着圣经上的话语，在每一个重生得救的信徒内心深处所赐给我们的确据（林前 2:13），同样使我们相信圣经都是神的话语。每一个蒙恩得救的信徒应该都有过从看圣经是“神话”到“神的话”这一改变的过程。当然发生改变的不是圣经本身，乃是我们的内心。我们在经历了圣灵的重生，并且神借着圣经上的话语真实的对我们内心说话之后，我们内心深处就产生了一个最基本的信念：圣经的话语就是神的话语，并且圣经真是一本神对人心说话的书。

有了以上两点，对每一个真心信靠神的人而言就已经获得充足的信心相信圣经上所有的话都是全然真实的，乃是我们信仰唯一、且终极的权威，因为神决不能说谎（来 6:18）。

第5讲：读经前的预备（2）圣经的无误性

耶和華的言語是純淨的言語，如同銀子在泥爐中煉過七次。（詩 12:6）

在這一章中我們要思想的另一個信念是，聖經的無誤性。神即是真實可信的，他決不能說謊，那麼他所的話語也必然是全然真實的，是純淨的，是值得信靠的。

值得注意的是，當我們說到聖經無誤性的時候，乃是指原初的聖經手稿沒有主張過任何與事實相違背的事。也就是說，聖經永遠說真話，而且關於它所說到的每一件事，它也永遠說真話。

當然這並不是說，我們慣常所使用的和合本聖經是無誤的。不過請大家不要太快地感覺到“冒犯”，筆者必須再次提醒每一個基督徒注意，聖經的原文乃是用希伯來文和希臘文寫成的，因此在將其翻譯成中文的時候，必然會在某些細枝末節上產生一些分歧，甚至是偏差。這固然導致我們在解經上產生了不小的困難，但同時也提醒我們要更加謙卑、更加小心地去分解真理的道（提後 2:15）。

儘管那些喜歡挑戰的人會說：聖經的原稿已經丟失，所以基督徒堅持聖經無誤性也毫無意義；又或者有人會找出聖經中一些與所謂“科學和理性”不符的內容，諸如“大洪水”、“童女生子”、“死人復活”等來反駁聖經的無誤性。但是，隨著死海古卷的發現，已經證實了聖經傳抄保存的準確性。至於第二點質疑，若我們都不相信聖經中所記載的神迹的真實性，那麼縱然我們信神，那這位神也絕非聖經所啟示的那位全能、全智的宇宙創造主。因為一個無法行神迹的神還是神嗎？

除此之外，我們若否認聖經的無誤性，其所帶來的破壞性是不容小覷的！首先，若我們承認聖經中也是有一些錯謬的，哪怕我們只是承認聖經中有一些非常微小的錯謬，那么就等於在說，我們所信的神也會出于某些的原因在某些事情上故意撒謊，那麼我們在此事上可以效法神嗎？這所帶來的道德危機必然如同千里之堤潰于蟻穴般嚴重且不可收拾。

另外一點，我們若否認聖經的無誤性，那麼我們還能全心地信靠神所說的一切話語嗎？或者我們又如何分辨哪些話語是值得我們信靠的？而哪些話語是我們無法信靠的？而我們歷經兩千年所建立起來的神學和教義，必然會因為其根基受損而毀于一旦，這對我們的信心無疑會帶來致命的打擊！

因此，我們在学习讀經之前，必須要確認：聖經即是神所默示的，就是絕對正確的，以致在其所論及的一切事上，都是真實可靠的，絕不會誤導我們（參：《芝加哥聖經無誤宣言》）。

第 6 讲：读经前的预备（3）圣经的清晰性

耶和法的度确定，能使愚人有智慧。（诗 19:7）

在我们开始这一篇章之前，我们首先要确定的是：圣经的清晰性是什么意思？古德恩在其著作《系统神学》中给出这样的定义：圣经的清晰性是指，圣经在其写作上，能使所有愿意阅读它以寻求神的帮助、且愿意顺从它的人，都能够明白它的教训。

简单而言，神赐下它的话语就是为了让谦卑寻求真理的百姓能够明白的。故此，神决不会刻意地去制造一些障碍，或者故布迷雾，使我们看不清楚他的真理，因为神赐下真理就是让我们认识真理，并且因真理得着自由（约 8:32 新译本）。

摩西在教导以色列人神的律法时，也曾这样告诉以色列百姓：“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话，都要记在心上，也要殷勤教训你的儿女。无论你坐在家里、行在路上，躺下、起来，都要谈论。”（申 6:6-7）显而易见的是，之所以摩西吩咐百姓要殷勤教训他们的儿女，在家里、在路上、或者躺下、起来都要谈论神的话语，其前提必然是他们能够清晰地明白神话语的含义。

纵然有人自以为“愚拙”，也不必担心，因为诗篇有话语教导说：“耶和法的度确定，能使愚人有智慧”。（诗 19:7 下）又说：“你的言语一解开，就发出亮光，使愚人通达”。（诗 119:130）。

因此，每一个渴慕读神话语的人都当明白，神的话语是清晰的，就是为了叫寻求真理的人明白并顺从的。纵然我们自觉愚昧，不但不需要忧虑，反而应当心生盼望，因为神的话会让我们变得有智慧。这实在是我们应当向神献上感谢的事情！

但是，既然圣经是清晰的，那么是否任何一个人都能够轻易地明白圣经真理呢？答案显然不是这样的。正如彼得所警告的那样“（保罗的）信中有些难明白的，那无学问不坚固的人强解，如强解别的经书一样，就自取沉沦。”（彼后 3:15-16）因此，我们也必须承认，圣经中的确有些地方是让人很难明白的。

并且，虽然圣经本身是清晰的，但是想要明白圣经，也决不是靠着属世的智慧能够做到的。因为“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你这些事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林前 2:14）

因此，那些不相信神、不愿意接受圣经教训的人，也不可能正确地明白圣经。但是，对于每一个诚恳寻求神救恩的未信者，和所有真诚寻求圣灵帮助以明白并顺从圣经的信徒而言，圣经显然都是易于明白的，因为有保惠师圣灵引导他们神一切的真理（约 16:13）。

第7讲：读经前的预备（4）圣经的必须性越

耶稣却回答说：“经上记着说：‘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太4:4）

作为基督徒或者我们可以花些时间来做一个自我检测：如果我们获取财富、追求事业、获得爱情、经营家庭、得着健康、阅读圣经、看电影、听音乐、喝杯咖啡、读一本喜欢的小说等等，按照我们内心需要的程度从一到十的排列出来，我们选择放在首位的会是什么？我们又把阅读圣经放在第几个位置？

我们会觉得阅读圣经是我们生活的必须吗？还是我们已经将许多事情排进了前二十，却还没有为阅读圣经找到空位置呢？

圣经的必须性乃是指，人必须有圣经才能明白福音，维持属灵生命，并知道神的旨意。

首先，要明白福音，并且借着福音得救，那么圣经就是必须的。保罗说：“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犹太人，后是希腊人。”（罗 1:16）保罗之后又进一步解释了人靠福音得救的过程“因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然而，人未曾信他，怎能求他呢？未曾听见他，怎能信他呢？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若没有奉差遣，怎能传道呢……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语来的。”（罗 10:13-17）从此段经文中，我们可以很明显地看出神的话语在人得救的过程中所扮演的关键角色。因为圣经是为耶稣作见证的（约 5:39），我们也惟有借着基督才能得救（徒 4:12），那么圣经就是必须的！

其次，我们若要追求属灵生命的成长，显然离不开神的话语。正如同肉体的生命若要继续健康地存活就离不开食物一般，属灵的生命想要继续存活并成长就必然离不开神的话语，因为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太 4:4）。彼得更是勉励信徒说：“就要爱慕那纯净的灵奶，像才生的婴孩爱慕奶一样，叫你们因此渐长，以致得救。”（彼前 2:2）因此，惟有神的话（灵奶）才能够喂养我们属灵的生命，并帮助他健康成长。

最后，基督徒若要明白神的旨意，显然圣经——神的话是不可或缺的。请原谅我的坦白，或许有些信徒会借着追求“异梦”、“异象”、或者某些所谓“先知”的感动（启示）来寻求明白神在他（她）身上的旨意或者带领。但是，请再次原谅我的“鲁莽”，我们把信心的确据建立在虚无缥缈的“梦境、图像”或者他人的“启示”之上，还是建立神确定的话语之上，到底哪一个更牢靠呢？

真诚爱主的基督徒啊！让圣经成为你我生活的必须吧！因为主耶稣曾挑战我们说：“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约 14:15）

第 8 讲：读经前的预备（5）圣经的充足性

所吩咐你们的话，你们不可加添，也不可删减，好叫你们遵守我所吩咐的，就是耶和华你们神的命令。（申 4:2）

在思想圣经充足性这一主题前，我们需要思考的问题是：圣经是否已经提供了一切我们所需要的、所能知道、所想知道的真理内容？我们是否可以从其它渠道来补充圣经在某些内容上的不足？因为我们的好奇心和求知欲常常并不满足于已经摆在我们面前的知识，而想要获得更多、更新、甚至别人没有发现的真理。就如同恐龙到底是如何灭亡的？天堂和地狱到底是什么样子的？甚至是否有外星生物？等等这些问题常常最能挑动一些求知欲爆棚之人的神经。

首先我们需要明白的是，圣经的充足性是指，圣经包含了神在救赎历史的每一个阶段中所要赐给他百姓的一切话语，并且现今它包含了我们在救恩、在完全信靠他和完全顺服他等方面，所需要的一切神话语。

我们在前文曾经提到保罗对提摩太的教导：“也知道你从幼年时就明白了圣典，就是能使你凭着信仰基督耶稣而有智慧、以至于得救的。”（提后 3:15 吕振中译本）显然保罗在此处所要指明的重要一点就是：圣经已经提供了我们得救所需要的一切神的话语。

在此我们需要非常小心地面对这个提醒，避免我们也陷入魔鬼所给夏娃设下的网罗。当蛇来到夏娃的面前，岂不是诱惑她，让她对神的善意生出误解，以至于怀疑神向他们隐藏了一些重要的知识吗？因为它对夏娃说：“你们不一定死；因为神知道，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神能知道善恶。”（创 3:4）其言外之意，不就是告诉夏娃，神刻意向他们隐藏了一些会对他们产生益处的知识吗？而夏娃和亚当也正是为了获取这些“隐藏的知识”选择听从蛇的话语，从而背叛神的吩咐，将整个个人类拖入了罪与死的深渊中！

摩西曾经提醒我们说：“隐秘的事是属耶和华——我们神的；惟有明显的事是永远属于我们和我们子孙的，好叫我们遵行这律法上的一切话。”（申 29:29）可见，神赐下他的话（圣经）给我们，是为了让我们得着救恩，并且遵行他的律法，不是为了满足我们那已经被罪所扭曲了的好奇心！

亲爱的基督徒啊！不要为圣经加添什么，好像我们比别人得着了更多的知识，领受了更多的启示！不要在圣经以外，再去相信还有其他的启示源头可以帮助我们的信心和敬虔！让我们的眼睛不要被其它新奇的教训所吸引，保守我们的眼睛不要离开圣经，因为神所要我们知道的，神所要我们遵守的一切真理，都已经写在了圣经之上了。所以不要容许狡猾的魔鬼钻入我们的心中，引动我们的无知和好奇，以至于偏离了神在圣经上的启示，却在迷失的路上殷勤的探索，好像获得了宝贵的珍珠一般！

第9讲：读经前的预备（6）明白圣经的目的

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约 5:39）

使徒保罗曾言，他所作的一切都是为了福音的缘故，好让他与他所服侍的人同享福音的好处（林前 9:23），他将自己比作一个优秀的运动员，因此他形容他奔跑，不是没有目标的；他斗拳，不是打空气的（林前 9:26 新译本）。正是因为他有清晰明确的目标，故此他才可以靠着主夸口说，他没有空跑（腓 2:16）。

我们每个人的事奉需要清晰的目标，以及清楚我们事奉的使命和目的；同样，在我们读圣经的时候，我们也需要明白神启示圣经的目的到底是什么？就好像我们去往山中远足，若是没有清楚的目的地，以及观察沿途的路标，若是一味地左顾右盼，陶醉于山中不同的风景，就会极容易迷失在山中。

我们可以简单地从两个方面来思想神赐下圣经的目的：即关于神和关于人。

首先，关于神的方面，正如同耶稣基督自己所宣称的那般：圣经乃是给基督作见证的（约 5:39）。这一点尤为重要，我们必须明白圣经的核心就是基督，圣经的目的就是为了启示基督、见证基督，因为正是借着圣经的启示，我们才得以认识三位一体的神，以及他的作为，这不单单关乎他的创造和护理，更关乎他对罪人的救赎，这不仅仅是永生的本质，因为耶稣说：“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约 17:3）同样也是所有罪人得以蒙救赎的关键所在，难怪乎保罗对哥林多的教会说：“因为我曾定了主意，在你们中间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林前 2:2）因此，在我们读圣经的时候，请务必牢记，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是我们的目标，我们的眼睛不当离开这一标竿！

其次，关于人的方面，提摩太后书的一节经文正好可以作为我们的指引：“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后 3:16-17）

这两节经文清楚地交待了神默示圣经的两方面的目的：第一神赐下圣经是为了使我们的信仰纯正，因为圣经是为了教导我们正确的教义；同时督责（指正）我们错误的信仰；简单而言，就是教导我们什么是该信的；什么是不该信的。

第二点，神赐下圣经是为了使我们的行为端正，即矫正我们不当的行为，然后教导我们学义，也就是培养我们有正当的行为。简单而言，就是纠正我们不该做的；然后教导我们该做的。而当我们的信仰纯正、行为端正之后，我们才能够得到充分的装备，去行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各样善事。

第 10 讲：读经前的预备（7）倚靠圣灵的帮助

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明白一切的真理。（约 16:13 上）

当我们在思想研读圣经的过程中需要倚靠圣灵的帮助时，请大家不要误解。我们并不是在谈论一种简单、实用且神秘的方法。就类似于，我们读过一段经文之后，便合上圣经，然后排出大脑中所有的想法，等候圣灵赐下“灵光一闪”，或者期待内心突然会有某一个微小的声音来“启示”我们一些我们从来没有想过，也没有听过的新奇亮光。而这些“新的亮光”有时不但脱离了经文文本与处境本身的意义，甚至有时违背了基本生活常识！我们必须明白，神的话语是奇妙的，但是这奇妙指的是神的能力和智慧，而不是等同于怪异和不可理喻的。

我们所要讨论的乃是，我们在研读圣经的过程中，我们需要谦卑地承认保惠师圣灵在这过程中所扮演的角色，以及他会成为我们研读圣经的智慧。正如同巴刻所言：解释经文是圣灵的工作，通过我们的努力——包括释经、分析、综合和应用——而实现；圣灵给我们指明经文的含义，如同神正在向我们的心灵说话一样。但是这却不意味着，我们在解释圣经的过程中，圣灵会引导我们进入其中“属灵”的深意，也就是说，圣灵会帮助我们在圣经中寻找那按寻常方法无法读出的寓意和应用实践。

若是我们如此认为，那就等于承认在圣经经文以外还存在某种更高超的“属灵”，这种观念的危险性是不言而喻的。这等于在说圣经本身是不那么属灵的，我们必须透过“属灵”的过程才能将其变为属灵；或者即使承认圣经本身是属灵的，那么也认为还有另一种更高超的“属灵”，而这更高超的“属灵”，却被少数一些更高超的“属灵人”掌握在手中。

我们必须慎重的对待圣灵的工作，他是默示圣经的那一位（彼后 1:21），故此，没有任何人比圣灵更加了解圣经经文的意义。不仅如此，保惠师圣灵更是被耶稣基督差派住在信徒的生命中。一个很重要的工作就是指教信徒明白圣经的真理（约 14:26，16:13）。显然，我们若要明白圣经真理，就一定离不开圣灵的帮助，若是有人自以为可以凭着自己的智慧和知识就能够明白圣经，那实在是自欺了。

因此，每当我们在研读圣经时，都当存着一颗谦卑的心，寻求圣灵的帮助，恳请他赐下悟性，使我们可以学习他的命令（诗 119:73）。最好的做法就是，当我们仔细阅读一段圣经之后，我们就存着谦卑、渴慕的心来到神的面前，花几分钟的时间向他祷告，求神照着他所应许的，借着圣灵光照我们的头脑，让我们在接下来研读、默想圣经的过程中得着圣灵的帮助。若我们肯如此行，我们必然会惊奇地发现，当圣灵介入到我们研读圣经的时光中，那将是一件非常美好和甜蜜的事情！

第 11 讲：分辨经文的体裁

在前文我们已经提到圣经是由四十几位作者，在不同的历史时代写成的。而且，因为每卷书所针对的受众群体不同，其目的、目标和功用也有差异，因此所使用的文学体裁也都不同。了解圣经不同内容的文学体裁，对于我们研读圣经会带来极大的帮助。

圣经中所运用的文学体裁大致有七类：分别是叙事体、诗歌及智慧文学、先知文学、启示文学、论说文。

叙事体是圣经最常用的文体，例如摩西五经、旧约历史书、先知书、新约的福音书和使徒行传。叙事体主要以记载事件为主，通常有时间次序，有的是真人真事，也有些是虚构的（如比喻和预言）。从神学角度来看，它是借着事实、故事、比喻、记事和传记等形式，转达历史与真理。简单而言，就是在叙述故事的过程中，将真理显明出来。

诗歌及智慧文学则是以希伯来诗体写成的，基本上都现于旧约的部分，例如诗篇、箴言、传道书、约伯记、耶利米哀歌和雅歌。希伯来诗歌的作者大多使用简洁生动的词藻、词句的修饰和文学技巧，表达了丰富的宗教思想、经验和感情；修辞技巧包括明喻、暗喻、寓言、夸张法、拟人法、讽刺和相关语等。其主要是借着表达情绪、感情、意念转达真理。因此，我们在读诗歌体裁的经文时，若是将其诉诸理性和逻辑的表达和分析，就很难体会作者所要表达的真理，同时也丢掉了诗歌的美。同时也不应当照着字面解释去理解一些形象性或象征性的言语，因为这样也会错失真理的教导。就比如诗人常说“（耶和華）他是我的磐石”（诗 89:26, 92:15），我们当然不能理解为：神是一块大石头。诗人所要表达的乃是：神是他坚固的倚靠，就如同磐石一般。

先知文学则是指，先知针对听众当时的需要所给与的一些讲论，因此若要明白先知的信息，就必须要了解每个先知所生活的历史背景，故此，读先知书的时候要结合着历史书的内容。先知文学全都载于旧约中，即是从以赛亚书到玛拉基书这十二卷先知书。而先知传讲信息惯用四种文体：记录历史和发生的事情，先知的祈祷，宣告刑罚、灾祸和诉讼等，以及诗歌。

启示文学是一种与预言类同，但却集中显示隐秘事情的文学，这种文学描写上帝向他喜悦的圣徒或先知透露一些奥秘，乃关乎他未来的计划或大自然和不可见的世界。启示文学的经卷主要有但以理书和启示录。

论说文或称为讲论，也是散文的一种，表达的手法合乎逻辑，铺排有序。一般都是以辩论、书信、训诲、讲道、演讲等方式来说明思想、概念、教义以及事实。运用此体裁的经卷多现于新约书信、太 5-7 章、申命记和利未记的某些部分。

简单来说，当我们打开某卷书的时候，我们基本上了解该卷书主要所运用的文学体裁是什么，因为这关乎我们接下来所要学习的不同类型的读经方法。

第 12 讲：观察经文的上下文

为了避免断章取义，我们在阅读一节或者一段经文时，需要注意该经文的上下文。因为我们若不考虑经文所在文本的上下文处境，就急于解释经文，不但无法正确地理解所读经文的真实含义，甚至有可能曲解该经文。

例如许多信徒常喜欢拿保罗说的“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 4:13）进行自勉或者勉励他人。若是单单看着一节经文，我们似乎理所当然地将“凡事”理解成为我们生活中所可能遇到的任何事物，然后我们就从这节经文得到了一个很强烈的信念，那就是“只要我们靠着那加给我们力量的主，我们可以做成任何事情，不管这事情是困难还是容易，又或者是否完全超过了我们的力量、知识、经验等所能够达到的”。但是，显而易见，我们的经验和常识都会告诉我们，这是不可能的事情，正如一个从来没有学过弹琴的人，不可能靠着主弹出优美的乐章一般！

若是我们仔细观察此节经文的上下文，就会发现腓 4:10-12 保罗在为腓立比信徒在经济上给他的馈送而感恩，并且表达了他无论在怎样的处境中，或饱足，或饥饿，或有余，或缺乏他都得了秘诀，这秘诀就是他已靠着主学会了知足。在下文 14-20 节保罗再次重申腓立比信徒在经济上对他屡次的帮助，保罗继续表达他样样都有了，并且有余，当然保罗所指的非物质方面的，乃是神的恩典和他的信心。因此，保罗在此所强调的“凡事”，并非像有些人所理解的“任何事”，他乃是在强调，在每一种境况中，他都发现，与基督联合会得到力量，这力量足以帮助他继续他使徒的使命，并且能够满足他拓展福音的愿望。

因此，当我们在研读圣经时，我们必须观察上下文，确定所读经文所在的位置，以及该段经文与其它经文的关系，才能正确地理解经文的意思。

上下文可以分为“近的上下文”和“远的上下文”，“近的上下文”是指在经文之前和之后的句子和段落；“远的上下文”则是指经文在一个大段落中的位置，要按整卷书的主题和内容来定位。

我们在阅读一段经文的时候，可以参考以下的建议：

1. 在研读某一书卷的部分经文之前，先要读完整卷书（或至少读完前后的段落或篇章）。
2. 然后思考：为什么会有此经文？这经文与上文或下文有什么关系？这经文与整章或整卷书有什么关系？
3. 之后尝试去找出该段经文的基本主题或目的、神学概念、书卷的主要分段、有哪些共同之处、有哪些主要人物和重要事件，以及事情发展的高潮、是否有对比或者重复的地方。
4. 再者，若是我们要研读整章或者整卷书，那么不妨看一下该卷书之前和之后书卷的内容。
5. 最后，也可以为一段经文作一个简单图表，以该段经文为中心，列出其上下文的基本内容，然后进行对比，并尝试找出它们的关系。

（注：此文也适用于解经的过程，故就不再另作一文赘述按上下文理解经的原则。）

若你想要实际的操练，请作以下的小练习：

1. 试从太 20:1-16 的上下文，找出耶稣是在怎样的情况下说“葡萄园工人的比喻”的？
2. 若是不观察林前 7:1 的上下文，我们有可能会对该节经文产生哪些误解？请阅读该节经文的上下文，尝试找出保罗说此句话的真实意义是什么？
3. 若是我们不顾雅 2:24 的上下文，断章取义地去解读这节经文，那么我们是否会得出“一个人可以靠着善行得救”的结论？

第 13 讲：观察：经文在告诉我们什么？

当我们阅读一段经文时，其重点应该是发掘出该段经文本身所要传达给我们的内容，而不是我们要从该段经文中读出什么道理，或者借着这段经文我们可以阐明哪些道理。简单而言，我们在读经的时候，应该让经文对我们说话，告诉我们它想要告诉我们的。

因此，我们在读经的时候，“经文说什么？”这一问题应该时刻存记在我们的心中。然后小心地询问“我看到什么？”，也就是借着我们所观察到的，来尝试去了解经文的意义。

在这个过程中，有三个重要的秘诀可以来帮助我们观察经文：

第一，我们要学习集中注意力在经文上；不要让我们曾经听过的，或者我们自己猜测的来影响我们观察经文的过程，古语说“一叶障目不见泰山”，我们在观察经文的时候，我们曾经听过的，以及我们自己的猜想常常成为一片树叶，会遮挡住我们的眼睛，我们自以为已经看清楚了经文的内容，岂不知我们所看到的只不过是内心已有答案的投影罢了。例如，笔者曾经带领一些弟兄姊妹阅读完太 2:1-2 的经文，然后问他们共有几位东方的博士来朝拜耶稣？立刻有好几位弟兄姊妹不假思索，且不约而同地回答说：“三位”。尽管经文清楚地写着“有几个博士”，他们也刚刚读过。但是闪现在他们大脑中的画面却是贴在家中墙上，三个博士朝拜耶稣的图画；或者是圣诞节时，耶稣诞生的戏剧那一幕：分别拿着黄金、乳香、没药的三个博士来到马槽前跪拜婴孩耶稣。值得一提的是，当博士来到伯利恒的时候，耶稣已经不在马槽中，而是生活在房子里了（太 2:11）。

第二，我们要留意经文记载了什么，没有记载什么。这个过程一定要仔细、耐心地多次重复阅读，也要一边祷告一边阅读，有的时候，虽然短短的一节经文，若是我们仔细阅读，我们会发现还是有一些重要的字词被忽略了。例如：路 23:39-42 中告诉我们是钉在耶稣旁边的“那一个”犯人与耶稣一同进入了乐园，而不是钉在他“右边”的。

第三，观察的时候一定要准确。我们在观察经文的时候常常会犯以下的几个错误：没有注意到所有的细节；或者看出了一些经文中没有提及的资料；又或者没有准确地察看经文，以至于得出了错误的结论，然后还自以为已经知道了经文的内容和意义。就比如，许多基督徒常常挂在嘴边上的那句话“信耶稣上天堂，不信耶稣下地狱”。若我们询问他们天堂在哪里？他们常常是面露神秘的微笑，然后伸出食指指向天空。然而启 21:1 却清楚地告诉我们，所有得救的圣徒将来都要在新天新地中与我们的神永远同在。“我又看见一个新天新地；因为先前的天地都过去了，海也不再有了。我又看见圣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里从天而降，预备好了，就如新妇装饰整齐，等候丈夫。”（启 21:1-2）

若你想要实际的操练，请作以下的小练习：

1. 阅读创 6:19-20 的经文，观察挪亚是如何将那些动物集合并带进方舟的？
2. 仔细阅读太 14:13-21、可 6:30-34、路 9:10-17、约 6:1-14 的经文，找出四处经文的相同和不同之处。

第 14 讲：运用“六何法”观察经文（1）

“六何法”是指在分析经文时常用到的六个不同范畴的问题，当我们在观察经文时，按着次序去找出这六个问题的答案，可以帮助我们更为系统和全面地了解经文的内容。

这六个问题分别为：何人（WHO）、何事（WHAT）、何地（WHERE）、何时（WHEN）、为何（WHY）、如何（HOW）。若按照英文单词的首个字母来说，又可称为 5W1H 观察法。

何人（WHO）？是在问：经文出现了什么人物？作者怎样描绘他们？谁是主要人物？这些人物的背景是怎样的？他们之间有什么关系？有什么关于人物性格、动作、说话、情绪的描述？

何时（WHEN）？是在问：经文是否提供了确实的写？如何把经文的事件在历史时期中定位？有什么内容可以帮助推算有关时间的资料？这些时间的资料怎样帮助我们理解经文或事件的背景？

何地（WHERE）？是在问：经文有提及什么地名、国家吗？事件发生在什么地方？现场的环境是怎样的？根据经文描述，作者写作的地方与背景是怎样的？

何事（WHAT）？是在问：经文主要记述什么事情？作者交代事件时，反映出有什么思想、教导、目的和立场？

为何（WHY）？是在问：经文内容是否提及“因为”、“所以”之类的连接词？事件的原因、近因是什么？作者因何要写这卷书和谈及某些事件？议论中的“论据”是什么？我们又可将此问题分为：何因与何果。

如何（HOW）？是在问：经文中的人物怎样完成事件？其他人物怎样回应？作者如何以文字作叙事、教导、抒情、辩证的？经文如何带出上帝的属性、如何改变人心的？

须注意的是，这六个问题只是帮助我们更准确地观察所读的经文内容，并不是已经进入了解经的过程，所以在观察的过程中务必要做到尽量客观和准确，切忌将先入为主地将一些已有的观念带入到观察中，以免造成过度解读经文内容。

再者，并不是每段经文都能够找到以上六个问题的答案。故此，在观察的时候要视经文自身的情况，而灵活运用，不要过分执着于一定要找到每个问题的答案，造成对经文的误读。

因此，我们在进行“六何法”练习的时候，一定要切记：不要自作聪明地进行理性或者逻辑的分析判断、不要天马行空地胡乱猜测、不要将简单的答案复杂化，我们只需要仔细地阅读和观察所读经文，让经文告诉我们每个问题的答案。我们可以取出一个笔记本，将这六个问题写在纸上，然后按照经文所提及的，将答案写在纸上。这并不是一个复杂、深奥的过程，只需要牢记，经文告诉我们什么，我们就牢记什么！我们会在下一章列举一些例子与大家进

一步解释如何运用此方法!

第 15 讲：运用“六何法”观察经文（2）

学习完上一次有关“六何法”观察的“使用说明书”，或许一些弟兄姊妹会觉得一头雾水。我们不要担心，就如同我们很多人都不太能看得懂智能手机的说明书，但是当我们拿起手机的时候，很快就学会了各样操作一样，我们在实际的练习中也会发现，其实“六何法”操作起来也同样简单，且易于上手。

例子一：

经文：太 12:1-8

那时，耶稣在安息日从麦地经过。他的门徒饿了，就掐起麦穗来吃。法利赛人你看见，就对耶稣说：“看哪，你的门徒作安息日不可作的事了。”耶稣对他们说：“经上记着大卫和跟从他的人饥饿之时所作的事，你们没有念过吗？他怎么进了神的殿，吃了陈设饼，这饼不是他和跟从他的人可以吃得，惟独祭司才可以吃。再者，律法上所记的，当安息日祭司在殿里犯了安息日，还是没有罪，你们没有念过吗？但我告诉你们：在这里有一人比殿更大。‘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你们若明白这话的意思，就不将无罪的当作有罪的了。因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

“六何法”观察：

何人：耶稣、门徒、法利赛人。

或许有些弟兄姊妹会提出，还有大卫和祭司。但是需留意的是：大卫和祭司实际上都并未出现在此次事件中，耶稣只不过是在借古论今而已。

何事：在经过麦地的时候，门徒饿了，便掐麦穗吃了。耶稣借大卫的事件阐明人子是安息日的主。

何地：麦地

何时：安息日

这个时间（日期）是此次事件冲突的关键所在。

何因：门徒饿了。

如何：法利赛人看见就对耶稣说，门徒作了安息日不当作的事情。

何果：

1. 耶稣质询法利赛人是否读过大卫在饥饿之时吃了陈设饼的事件。
2. 耶稣解释照着律法，当安息日祭司在圣殿中犯了安息日，还是没有罪的。
3. 耶稣阐明他必圣殿更大。
4. 耶稣指出若是他们明白“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这句话就不将无罪的当作有罪了。
5. 耶稣宣称人子是安息日的主。

例子二：

经文：罗 6:12-14

所以，不要容罪在你们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们顺从身子的私欲。也不要将你们的肢体献给罪作不义的器具；倒要像从死里复活的人，将自己献给神，并将肢体作义的器具献给神。罪必不能作你们的主，因你们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

“六何法观察”：

何人：无

何事：不要让身子、肢体顺从私欲犯罪

何地：无

何时：无

何因：在恩典中的人，不在律法之下

如何：将自己献给上帝，并将肢体作义的器具献给上帝

何果：罪不能作王

再次强调一下，在运用“六何法”观察经文的时候，一定要注意集中注意力在经文上，只需找出经文告诉我们的答案，不要人为的添加或者忽略经文文本本身所显示的内容。

若你想要实际的操练，请作以下的小练习：

1. 用“六何法”观察路 19:1-10。
2. 用“六何法”观察加 2:15-21。

第 16 讲：找出重要的字、词

在观察经文的时候，找出经文中重要字、词或者短语对于我们理解经文的意义也是十分重要的。

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可以遵循以下的步骤来进行：

第一，首先确定该段经文的钥字，也就是重要的词汇，或者关键词语，这些字词可能是动词、名词、介词或者连接词等等。

例如：罗 8:9：如果神的灵住在你们心里，你们就不属肉体，乃属圣灵了。人若没有基督的灵，就不是属基督的。

我们可以看出，这节经文中的关键词乃是：“神的灵”、“基督的灵”。因为这节经文明显是由两个条件句组成，而这两个条件句中的先决条件则是是否有“神的灵”和“基督的灵”。若我们将两个条件句拆开的话就会更容易明白此点：如果……就……；若……就……。

第二，我们需要了解该关键词是实意词还是喻意词。实意词的意思就是指字面本身的意义；喻意词则是指它要表达的是象征意义。

例如：约 10:7-9：所以耶稣又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我就是羊的门。凡在我以先来的，都是贼，是强盗，羊却不听他们。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

很明显，这段经文的关键词乃是“门”，但是这个“门”字在此却不是实意词的用法，也就是说，耶稣的意思并不是说他就是我们每天看到的那种“门”。这里乃是喻意的用法，乃是借着“门”来表达，耶稣才是我们得生命的唯一途径。

第三，我们也要留意该词的词性，也就是看这个关键词是名词、动词或者形容词等等。

例如：太 5:3-4：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哀恸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

这两节经文的关键词分别是：“虚心”和“哀恸”，但是它们的词性却不一样，“虚心”是形容词，而“哀恸”则是动词。由此可以看出这两句经文的区别：“虚心”是指出一种人的状态；而“哀恸”则是一个动作，意味着人为罪的缘故而悔改的行动，这不仅仅是出于某种心灵忧伤的状态中，更是将其付之行动。

第四，我们也需要留意经文中人物的性别是男性、女性还是中性的“它”；还要注意词语的数目是单数还是复数，以及动词的时态是过去、现在还是未来。

例如：约 14:16-17：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以为保惠师，叫他永远与你们同在，就是真理的圣灵，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他，也不认识他；你们却认识他，因他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

这两节经文中五次用“他”来指代圣灵，因此很明显圣经是以“男性”来启示圣灵的性别的。

而创 3:15：我又叫你和女人彼此为仇；你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也彼此为仇。女人的后裔要伤你的头；你要伤他的脚跟。

这里女人的“后裔”乃是单数阳性名词，因此用人称代词“他”来代替。

罗 7:21：因此，我发现了一个律，就是我想向善的时候，恶就在我里面出现（新译本）。

这节经文中的动词“发现”、“想”都是现在一般时态。

若你想要实际的操练，请作以下的小练习：

请列出罗 12:1-2、来 11:1-3 中的所有重要字词或者短语。

第 17 讲：找出经文的结构

找出经文的结构，可以帮助我们更为概括性地了解经文的内容和意义。虽然这并非一件易事，但是我们若遵循以下的几个规则勤加练习，必然会熟能生巧。

首先，我们可以按照圣经的段落研读，因为基本上圣经在编排的时候，除了我们所熟悉的章节之外，已经将经文分成了自然的段落，每一个段落都会有一个或多个句子在论述同一个思想、观念或者主题。我们在初期尝试研读圣经的时候，完全可以遵照圣经原有的段落进行其结构划分。

例如：太 5:13-16 耶稣讲论“盐和光”，这一段经文已经被划分成了一个自然的段落，而且在这段经文中，我们又可以清晰地看见两个段落：你们是世上的盐（13 节）；你们是世上的光（14-16 节）。

我们需要注意的是，有些经文会自成一节，与其它段落没有什么关联。而有些经文则与其上下文紧密相连，属于某一个大段落的一部分。另外，有时候，我们也不能按照圣经原有的章节划分去研读。

例如：太 11:1 就不应当将其放在太 11:2-6 的段落中，而应该放在太 10:26-42 的段落中。

其次，我们要看清楚该段落是如何组成的，即作者在书写该段（或改卷）经文的时候是围绕着什么来进行排列的？

例如：创 12-50 章的经文很清晰的显明是以人物——亚伯拉罕（12-25 章上）、以撒（25 下-27 章）、雅各（28-36 章）和约瑟（37-50 章）这四位以色列先祖的事迹进行排列的；而徒则是分别以彼得（1-12 章）和保罗（13-28 章）的事奉进行排列的。而出埃及记则是以地方进行排列的；约书亚记则是以历史性的事件进行排列的；罗马书则很明显是以神学性的观念来组织其结构的，例如：1-3 章论罪；4-7 章论称义；8 章则论及成圣和得荣耀等等；还有像列王纪则是以纪年性的事件为其中心线索展开排列的。

我们也可以从下面的这章经文中看到类似的结构安排：

路 15 章共讲了三个比喻：分别是迷羊的比喻（3-7 节）、失钱的比喻（8-10 节）和浪子的比喻（11-32 节）。三个比喻皆是围绕在“丢失与得回”这一核心观念上，展开这个观念的原因乃是在于路 15:1-2 中，当众税吏和罪人都挨近耶稣要听他道的时候，引来了法利赛人和文士的私下议论。可 11:27-33 是运用提问；来 11 章是借着重复“因着信”；而罗 1:18-32 则是采用因果关系建立其架构的等等。

最后，有时圣经作者也会用对比、比较、例证、提问、重复以及因果关系等表达手法去组织一段经文的结构。

例如：加 5:19-25 中保罗就是将“情欲的事”和“圣灵所结的果子”进行对比组织这段经文的结构；而太 13:31-32 耶稣用芥菜种的“小”和菜长成后的“大”进行比较来组织其结构的；太 7:1-5 则是用到“量器”和“梁木”作为例证的方式来排列的。

无论如何，只要我们认真地阅读经文，仔细观察其经文的结构，就可以帮助我们看到作者所要表达的观念或者所要陈述的主题的发展过程，这会帮助我们更好地掌握该段（或该卷）经文整体的意义，以及与上下文的关系。

若你想要实际的操练，请作以下的小练习：

请尝试分别划分出创 3、4 章的结构，并尝试找出其主题。

第 18 讲：感受经文的气氛

圣经是一本非常奇妙的书，它里面不单单包含有神的律法，繁琐的献祭制度，冗长的家谱，同样也记载了许多人物的传记和故事，在许多个引人入胜的故事中，让我们更深地了解人本性的软弱、挣扎与信心的抉择，以及神丰富的怜悯和恩典，和他充满智慧的引导和保守。

圣经并不是一部冷冰冰的文字的堆砌，我们若是用心去读，我们不单单能够让我们的理性体悟真理的奇妙，也能够让我们的感性体会到各种各样的气氛，这气氛可能是疑惑，可能是欢乐，可能是恐惧，或者愤怒，也可能是感恩或者赞美，有时又有震惊，悲伤等等，这会越发让我们认识到圣经的真实与美善。

因此，当我们阅读经文的时候，我们不妨细心地感受每一段经文中所萦绕的不同气氛。这气氛就是在经文中所蕴含的说话的语调、作者或者亲历事件者的不同情绪和情感上的反应，以及文字背后所展露出来的某种的精神。这些虽然是我们个人主观上的感受，但是却能让我们更加容易亲近神的话语。就如同一个走路绊跌的孩童，只要靠近妈妈的怀抱中，感受着妈妈身体的温度，以及妈妈内心所流露出来的呵护和关心，纵然划破的膝盖还在流血，也会暂时忘记伤痛一般！

让我们从以下这段经文中去感受一下不同的气氛吧！

在七日的第一日清晨，耶稣复活了，就先向抹大拉的马利亚显现，耶稣从她身上曾赶出七个鬼。她去告诉那向来跟随耶稣的人，那时他们正哀恸哭泣。他们听见耶稣活了，被马利亚看见，却是不信。（可 16:9-11）

当我们一边慢慢地阅读，一边用心去体会这段经文的时候，我们应该能够清晰地感受到门徒因耶稣被钉十字架而有的伤心、绝望，以及在听到耶稣复活之后，每一个正在哀恸哭泣的门徒，缓缓地抬起低垂的头，泪水仍然从眼眶中滴滴垂落，他们虽然看向马利亚，眼中除了伤心以外，又升起弄弄的怀疑和不信。而另一方面，马利亚在亲自遇见了复活后的耶稣，震惊和喜乐如同洪水般顷刻间冲去了所有的伤心和绝望，她迫不及待地奔向门徒所在的地方，将这大喜的信息告诉给主的门徒，她的眼中闪动着喜悦的亮光，但是在这亮光中却映入了门徒伤心欲绝和满是怀疑的脸庞！如果我们感受到这一切，是否会对这段经文有不一样的认识呢？亦或者，当我们正处于某种伤心和绝望的光景中，我们是否能够从马利亚的眼中看到自己呢？并且那因耶稣基督复活而洋溢在马利亚眼中的喜乐河流是否也会顷刻间涌入我们的心中，冲刷我们心里的伤痛呢？

若你想要实际的操练，请作以下的小练习：

请细心阅读太 26:36-46 的经文，用心感受一下彼时客西马尼园的气氛，是否能够清晰地感受到耶稣基督的伤心、痛苦、置身在沉睡着的门徒中的孤单、以及奔赴十字架的决绝等等。在这样的气氛中，我们对耶稣基督舍己的爱有哪些新的感受呢？

第 19 讲：比例、概括、重复的用法

这一章中我们将借着了解经文内容的比例、段落间相互的关系以及一些重复出现的内容或字词，更深入地分析和理解经文的内容。

1. 经文的比例

在阅读经文时，我们需要留意某一主题、观念、或教训篇幅的长短，因为重要的事件或者教导往往会以比较长的篇幅记载，因此，找出不同篇幅的比例就可以帮助我们分辨一些教导的主次分别。

例如：太 5-7 章中所记载的耶稣基督的“登山宝训”，在马太福音中所占的比例，以及耶稣在马太福音中其它的教导所占的比例有哪些不同？这是否说明“登山宝训”的内容较比其它的教导更为重要？

另外新约圣经中有关天堂和地狱的记载和描述在整本新约圣经中所占的比例如何？这又说明什么？是圣经作者对其了解的少吗？还是圣经作者对这些并不十分感兴趣？亦或是，圣经真正的作者——神并不希望我们将目光更多地放在这些教义上？

2. 概括性的句子或例子

在论说文体裁的经文中，常常会引用一些例子来解释抽象的理念，并总结出概括性的结论，并以简短的文句表达出来，其表达方式主要有以下两种形式：

第一、首先写原则、理论或导言，然后是具体的例子。留心观察这个原则和教训的背景资料，经文如何介绍这个学习内容，这是整个教导的前言和简介，有助于读者清楚透彻地明白主题，以便于准备研读下文的内容。

第二、首先以具体例子作开始，然后是结语或概括性句子。留心观察一些讲述结果、概要、总结时常用的词语，如：“所以”、“因为”、“以致”、“因此”、“为此”、“为这缘故”等等。

例如：太 6:1-18 耶稣有关施舍、祷告和禁食的教导，很明显此段经文中概括性的句子是：“不可将善事行在人的面前，故意叫他们看见，若是这样，就不能得你们天父的赏赐了。”

（太 6:1）接下来就是以施舍（太 6:2-4）、祷告（太 6:5-6）和禁食（太 6:16-18）三个例子予以解释此概括性的原则。因此，这一段经文我们应该将其视作一个段落，而不是将其分开来理解。

3. 重复出现的字词或片语

我们在读经的时候，会留意到某段经文中会多次出现相同的字词、片语、短句、行动、主题和思想，这些重复的部分可能由相同的字眼，或看似不同的同义词表达出来，可能用作强调主题，或流露出作者的情绪和感受。句子中重复的用词，往往指向段落的题目；段落重复的题目，往往就指向书卷讨论的主题。

所以，经文重复的部分就像脉搏一样，组成了文句之间固定的句式和关系。

例如：弗 2:1-10 中重要的重复词语有：死在过犯中（1、5 节）；不是出于（8、9 节）；爱、大爱（4 节）；你们得救是本乎恩（5、8 节）；丰富的（4、7 节）。我们若留意这些重复的词句，必然会帮助我们更容易梳理出此段经文的脉络和重点。

若你想要实际的操练，请作以下的小练习：

1. 了解约 17 章耶稣的祷告，在比例上占全卷书的多少？这可能说明哪些重要的意义？
2. 雅 2:14-26 中，哪个部分是概括性句子？哪个部分是例子？
3. 找出罗 8:1-12 中重复的字词，哪些重复是有目的及有重要意义的？

第 20 讲：因果、发展的运用

我们在读经的时候，若是留意观察经文句子与句子之间、句子与段落之间、或者段落与多之间的关系，会帮助我们更加清晰地了解经文的内容和意义。在本章中我们所要分享的乃是以下两种的关系：

因果关系

要找到经文中的因果关系，其实很简单，当我们看到经文中出现诸如“因为”、“因此”、“所以”、以致、“就”之类的字眼的时候，就可以知道了。因为这些词语清楚地交待了句子之间的因果关系。但是，我们需要留意的是，经文中所展现的是单一的因果关系，还是有多重的原因和结果？另外，经文中所展现的因与果是否是合理的关系。

例如，雅 1:2-3：我的弟兄们，你们落在百般的试炼中，都要以为大喜乐；因为知道你们的信心经过试验，就生忍耐。

当我们看到这段经文中出现的“因为”这一个连接词的时候，我们就知道了这段经文有一个因果关系。其要表达的原因是：信徒知道信心经过试验，就生忍耐；结果就是：信徒在百般试炼中，都要以为大喜乐。简单而言，信徒因为有信心和忍耐，所以在试炼中可以喜乐。

思想正常发展或逆转

当我们在阅读论说文体裁的经文时（如书信），若是能够整理出作者的思想脉络，以及其论点推进的方向与层次，就会帮助我们更加地明白经文的内容。

当经文重复相同的主题，并且每次重复时都在原来内容的基础上，增加并延伸出新的内容，这就好像是一个倒立的金字塔一般，使原来的主题更加具体和丰富，在思想上就形成了一连串的进展。另外，我们也需要留意在整卷经文中，如何各自建立正与反的阵营及布局？经文整体的取向与意见是偏向哪个方面？

但是，当我们在经文中读到“虽然……但是”、“然而”、“可是”、“而”、“则”、“但”等句式和字词的时候，就意味着思想的逆转，也就是要表达与前文迥异的思想。

例如，约 1:1-34（请自行阅读经文）的内容铺排和思想的进展：

约 1:1-34 的关键词是“作见证（或证明）”，在整段经文中共出现了七次（7 节——“2 次”、8、15、19、28、34 节）。这段经文的目的是：为道作见证。

约 1:1-5 以精炼、简单的句子，说明了道的身分。然后，6-13 节介绍了施洗约翰，例如他在世上的目的：为要作见证，就是为光作见证……乃是要为光作见证（约 1:7-8）。接着，14-18 节

引用了施洗约翰为道作见证的话语（约 1:15）。最后，19-34 节详细记载了施洗约翰为道作见证的事件、对话和内容。

所以，这段经文可以分为三个不同的层次，而且内容越来越丰富、具体及有说服力，三个小段都是指向相同的主旨：施洗约翰如何为道作见证。

当我们观察到此段经文的思想发展的过程后，是否帮助我们更加清楚地了解这段经文的内容了呢？

若你想要实际的操练，请作以下的小练习：

请尝试找出林前 8:8 的因果关系，以及林前 8:7-13 中更为多层次的因果关系，以及思想的正常发展和逆转的过程。

第 21 讲：逻辑运用

圣经的启示尽管有一些超越我们理性所能够明白的内容（如童女生子、死人复活等），但却并非是非理性的，恰恰相反，我们在圣经中，特别是论说文体裁的经文，我们清楚看到圣经的启示都是理性的、智慧的。正因为如此，我们在圣经的经文中看到许多对逻辑推论的运用，特别是保罗所写的书信中，就运用了许多逻辑推论和理据，让我们在阅读的时候，不得不对保罗所教导的真理心悦诚服。

若是想要了解经文中的逻辑推论，我们在阅读经文时，就需要留意一些在运用逻辑推论时常会用到字眼，例如表达定义前设的“若”；设定逻辑句子正与反的“不”；以及定义后果的“就”。我们在寻找经文中的逻辑推论时，我们也需要思考：其推论的前设和后果是否合理？为什么作者在该段经文张红使用复杂的推论？其目的是什么？以及推论的内容是要强调事情的正面还是反面？

例如：你若口里认耶稣为主、心里信神叫他从死里复活，就必得救（罗 10:9）。如果我们留意到此节经文中的“若”字，就能够轻易地发现其逻辑推论的前设；而“就”字则表达了其后果。因此，这节经文的前设是：口里认耶稣为主、心里信神叫他从死里复活；那么后果（或结果）就是：得救。

所以，这节经文的目的就是描述得救的方法，但我们凭过往所领受的教导或其他经文，便清楚地知道这节经文的描述并不是可以完全讲解得救的内容，也就是说，我们不能单凭这节经文就获悉得救的全部内容，因此若是仅仅用这节经文去教导得救的全部内容显然是不合适的。

再看一个例子：我若能说万人的方言，并天使的话语，却没有爱，我就成了鸣的锣、响的钹一般（林前 13:1）。这节经文的前设是：能说万人的方言，并天使的话语，却没有爱；那么其后果则是：成了鸣的锣、响的钹一般。

这节经文的目的显然不是教我们成为鸣的锣、响的钹！经文前设的张红点是没有爱，这是一个负面的前设；经文的后果也是负面的，一般人也不愿意自己成为鸣的锣、响的钹，即只有吵闹的外表，而没有真正的内涵。

所以，应该反过来解读这节经文，这节经文的教导是：若我们不愿意成为鸣的锣、响的钹，就应当有爱。另外，“我若能说万人的方言”这句话显然是保罗在此句推论中的一个前设，他实际上并不是在表达（甚或鼓吹）他能说万人的方言，因此若是将此句话作为保罗推崇方言，或者能说“万人的方言”的理据，显然是站不住脚的！

从以上的两个例子中，我们是否能够发现，当我们了解了经文中的逻辑推论，就帮助我们更容易地了解经文的教导，以及除去我们心中一些迷思呢？

若你想要实际的操练，请作以下的小练习：

请分析罗 4:2、5:17、8:25 的逻辑推论，找出经文的“前设”和“后果”，并且尝试总结以上三节经文的教导。

第 22 讲：比较、对比的运用

比较的运用

在阅读圣经时，找出经文中相同或类似的内容，如：相同的事件、反应、动作、情绪等，留意“好像”、“就如”、“正如”、“一般”等字眼，这些字眼都是在只是相类似的事物，借着这些相似的地方，把不同的事物联系起来。当我们找到这些比较的经文后，我们可以进一步去发掘，那些相同或者相异之处反映经文有什么目的？另外，那些比较的事情、人物是否有其他关联的地方，以致需要将其并列在一起？

例如：路 15 章中有三个比喻，分别是失羊的比喻（3-7 节）、失钱的比喻（8-10 节）、和浪子的比喻（11-32 节）。

这三个比喻的相同之处乃是：都“失去”了一些东西。羊、银钱及小儿子都被形容为“失而复得”，牧羊人、妇人和父亲都在失而复得之后十分欢喜，并且与亲友邻舍分享快乐。

而三个比喻的相异之处是：失去东西的“分量”不同。失去的羊是一百分之一，失去的钱是十分之一，失去的儿子则是二分之一；失去的分量一次比一次多且贵重。

借着这些比较，我们可以尝试思想：为什么经文会做出如此的排列？当我们整合整章经文的内容（三个比喻）后，在这些相同与相异的内容中，我们能够发现神要借此向我们传达什么重要真理呢？

对比的运用

比较是找出经文中的相同或相异之处，对比则是找出经文中的不同或相反之处，然后把不同的内容并列，从而显出二者之间的分别和清晰的对比，造成两极化的效果。在此处，我们需要留意“虽然……但是”、“不是……乃是”、“然而”、“但”、“却”等句式或字词，因为这些都是指示相对的事件或意义的。

当我们找出这些对比之后，可以进一步发掘，两个极端的特征带来怎样不同的效果？通常对比的事情为两项，有时可能三项或更多，是否仍可达到黑白分明的效果？“对比”与上文中的“比较”有何异同？

例如：从撒上 2:12-26、3:1-21 的经文中，我们可以很清晰地看到，经文对于以利和撒母耳这两个人物的描述是大相径庭的，而这不同显然是作者刻意为之，欲要借此对比突出一些他所要表达的内容。

我们可以从经文中找出的两者之间的分别是：首先，以利是一个年老的祭司；撒母耳则是一个孩童。以利不得神与人的喜悦；撒母耳却是讨神与人的喜悦。以利的儿子们藐视耶和華；

撒母耳却是敬畏耶和华。年迈的以利没有耶和华的默示；年幼的撒母耳却是有神向他说话。以利眼目昏花，渐渐衰老；撒母耳却是年幼，反应敏锐，且渐渐长大。以利有两个不肖的儿子；撒母耳却有敬虔的父母。以利尊重儿子过于尊重神；撒母耳却是侍立的神面前；以利被神废弃，撒母耳却是被神兴起为先知和祭司。

若你想要实际的操练，请作以下的小练习：

1. 请找出太 13:44-50 中三个天国比喻的相同和相异之处。
2. 请找出创 4:1-16 中该隐和亚伯的不同之处。

第 23 讲：其它几种修辞方法的运用（1）

圣经是以人的语言和文化为载体，将属神的真理启示给我们的，因此，圣经不可避免地使用了各类不同的修辞法和修饰词句。所以，我们在解释圣经时，若忽略这些修辞方法，极有可能会产生一些荒谬的教导和教义。

就如同耶稣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为世人生命所赐的。”当时的犹太人却误以为，耶稣要将自己的肉给他们吃（约 56:51-52）！

因此，我们需要对圣经中常用的一些修辞方法有所了解，这会帮助我们更加清晰地了解圣经的真理。

比喻

比喻包括：明喻、隐喻、借喻。就是根据事物之间相似的地方，将某一事物譬喻另一事物，把抽象的事物变得具体，把深奥的道理变得浅白。用比喻法描写事物，可使事物形象鲜明生动，加深读者的印象；用来说明道理，能使道理通俗易明，使人易于理解。

比喻的基本结构分为三部分：本体——即被比喻的事物、喻词——即表示比喻关系的词语、喻体——即打比方的事物。

在明喻的句子中，本体、喻词和喻体同时出现。常用的喻词有：“像”、“好像”、“好似”、“如”、“有如”、“如同”、“仿佛”等。

例如，在来 12:1：“我们既有这许多的见证人，如同云彩围着我们，就当放下各样的重担，脱去容易缠累我们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摆在我们前头的路程。”此节经文中的本体是：有这许多的见证人；喻词是如同；喻体则是云彩。

赛 63:14：“耶和华的灵使他们得安息，仿佛牲畜下到山谷。”此节经文的本体是：耶和华的灵使他们得安息；喻词是仿佛；喻体是牲畜下到山谷。

在隐喻（暗喻）的句子中，本体、喻体同时出现，但会使用“是”、“成”、“成为”、“变成”等系词，代替“像”一类的喻词。系词指示主体与客体“等同”，而喻词只是指示二者“相似”。

例如，箴 14:30：“嫉妒是骨中的朽烂。”此节经文的本体是：嫉妒；喻体为：骨中的朽烂。

伯 13:4：“你们是编造谎言的，都是无用的医生。”此节经文的本体是：你们；喻体一：编造谎言的，喻体二：无用的医生。

在借喻的句子中，本体和喻词都不出现，直接用喻体代替本体。

例如，耶 9:15：“所以万军之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如此说：‘看哪，我必将茵陈给这百姓吃，又将苦胆水给他们喝。’”此节经文的喻体一为：茵陈，喻体二为：苦胆水。

罗 6:19：“现今也要照样将肢体献给义作奴仆，以至于成圣。”此节经文中的喻体一为：肢体，喻体二为：义，喻体三则是：奴仆。

第 24 讲：其它几种修辞方法的运用（2）

比拟

比拟的修辞用法就是借助丰富的想象，把事物当成人来写，或者把人当成事物来写，又或者把甲当成乙来写。写作时若是善用比拟，能启发读者的想象，令文章更生动。比拟又分为拟人和拟物两种。

例如，哈 3:7：“我见古珊的帐棚遭难，米甸的幔子战兢。”此节经文中明显是拟人的用法，即是用古珊的帐棚比拟古珊人，用米甸的幔子比拟米甸人，故此当我们呢读这节经文的时候，切不要以为是有什麼灾难发生在帐棚和幔子上。

腓 3:19：“他们的结局就是沉沦，他们的神就是自己的肚腹，他们以自己的羞辱为荣耀，专以地上的事为念。”此节经文中则明显是拟物的用法，将他们所敬拜的神比拟为他们的肚腹。

夸张

夸张是运用丰富的想象力，在客观现实的基础上，有目的地放大或缩小事物的形象特征，以增强表达效果的修辞手法，也叫夸饰或铺张。夸张能引起读者丰富的想象和强烈共鸣。

例如，诗 18:15：“耶和华啊，你的斥责一发，你鼻孔的气一出，海底就出现，大地的根基也显露。”

太 10:30：“就是你们的头发也都被数过了。”

设问

设问的使用是为了引起别人的注意，而首先提出问题，然后又自问自答。当我们读到使用设问修辞法的经文时，我们需要知道的是，圣经不单单让借此引起我们的注意力，也同样要引发我们的思考。

例如，传 8:1：“谁如智慧人呢？谁知道事情的解释呢？人的智慧使他的脸发光，并使他脸上的暴气改变。”

在此节经文中，设问使用的妙处在于，当我们开始跟着思考：谁如智慧人呢？谁知道事情的解释呢？这两个问题后，我们就会更加有兴趣和动力继续探索圣经所要给出的答案。因为，我们都知道设问之后必然会有答案。

反问

反问则是用疑问的形式来表示确定的意思。通常是否定句表达肯定的意思，肯定句则是表达否定的意思。反问的作用是加强语气，把意思表达得更强烈。

例如，结 18:24：“义人若转离义行而作孽，照着恶人所行一切可憎的事而行，他岂能存活吗？他所行的一切义都不被记念，他必因所犯的罪、所行的恶死亡。”

此节经文中的反问句：“他岂能存活吗？”并不是在询问，实际上是借着反问的用法，当引发读者的思考后，得出肯定的答案：就是他们必不得存活！

借代

不直接说出要说的事物，而是借用与它有密切关系的事物来代替，或用事物的局部代替整体，就是借代。借代可使用语言简洁、生动、形象化，唤起读者的联想。

借代的本体和借体之间有固定的关系，借喻的本体和喻体之间只具有相似点。借代是指一件事物换个说法，借喻则是指两件事物。

例如，约 7:37-38：“耶稣站着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

此节经文的借体乃是：活水的江河。耶稣以此来表达相信主之人，从他那里所能够得到源源不断的恩典和生命。

第 25 讲：为什么需要解经

观察经文是要找出经文说了什么？在这个过程中，我们需要尽量地做到客观，而不是将自己的主观——也就是头脑中已存的观念、思想、甚至情绪带入到经文中，乃是借着我们以上所给与的那些辅助原则，尽可能地让圣经对我们说话！

但是，仅仅是明白了经文所说的内容，显然是不够的。我们还需要进一步去思考：这段（节）经文为什么要这样说？它如此说的目的又是什么？这段（节）经文是否重要？神为何要写下这经文？原作者是如何理解这经文的？他又是期待我们如何去理解？这经文与整本圣经之间是怎样的一种关系？

而探寻这些问题背后的答案，就是我们解经的目标。因此，解经也就是要确定及理解经文的意义及信息的方法与原则。因为只有明白经文的意义和教训，才能将其应用与我们实际的信仰及生活中。

或许有人会问，只要我们以谦卑的态度阅读神的话不就可以了吗？这样单纯的态度固然是好的，但若是成为了我们懒惰和懈怠的理由就万万要不得了！

首先我们要了解，圣经里所记的处境与我们现在不同。无论是历史、地理还是文化都是与我们现今所生活的这个时代和地区截然不同的。而这些都会成为我们明白经文原意的障碍。

就好像笔者在 2012 年结束在海外长达五年的生活，回到国内后，经常会遇到一些比较尴尬的场面，就是当身边众人都在因为某一句话大笑的时候，只有我一个人感到莫名其妙，不知道笑点在哪里。原来引发大家哄堂大笑的某一个词语，或是某一句话的背后都有一个非常好笑的故事，而那个故事是我所不知道的。

另外，圣经又是由不同体裁的文学作品所组成，而它所使用的语言与我们的也不同，甚至于它的文学表达方式也不是我们所熟悉的。所以，我们若要明白这些经文的意义，不但需要了解不同文学体裁的释经原则，还需要尽量避免用我们所熟悉的文学概念去解读圣经的经文，尽管我们所读的圣经是中文的，但是却不要忘记，它只是原文圣经的翻译本。

举个例子来帮助大家理解这个差异，就好像笔者初次去到马来西亚，当听到当地人说“雪柜”的时候，不明白是什么东西。因为在我的语境里，“雪柜”并不是一个单独的词汇，就算将这两个我完全了解其含义的字组合在一起，我也猜不到它会指向哪一个具体的事物。直到问过之后，才恍然大悟，原来他们口中的“雪柜”就是中国人口中的“冰箱”。同样的事物，同样的语言，不同的用词就造成了彼此之间沟通上的障碍。这也是我们在解释圣经时，所必须要面对和解决的问题。

因此我们需要倚靠圣灵的帮助，并遵照释经的原则，殷勤地研读神的话语，以便找出经文真正的意义！

第 26 讲：按字面解经

按字面解经，或称为实意解经，是我们最常用到的一种解经方法。其意义就是按照词语、短语、句子最一般的、正常的、自然、常用的意义去解释。简单而言，就是字面所传达给我们的是什么意思，那就是经文所要传达给我们的意义，我们无需，也不应该在字面的意义以外去寻找其它可能的意义。

按字面解经又可分为：纯粹字面意义解经与象征性的实意解经两种。

纯粹字面意义解经就是按照文字本身最普通的意义去解释，而不追求其是否有象征性言语。

例如：“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创 2:7）

这节经文中清楚地描述了，亚当是神用地上的尘土造的，我们都明白“尘土”是什么？对，亚当就是神用我们都知道的“尘土”造的，我们无需去追寻此“尘土”与我们所知道的“尘土”有什么不同，或者它有什么象征性的含义。

此外。例如我们所熟悉的“五饼二鱼喂饱五千人”的故事，我们在解释这段经文时，我们只需要知道耶稣就是用“五个饼，两条鱼”喂饱了五千人，而不应该将追寻“五个饼，两条鱼”是否有其象征意义，就如同有人将“五个饼”解释为“五重职分”，将“两条鱼”解释为“新旧约”一样，这样解释虽然听起来很精彩，但实际上会让我们错失这段经文所要向我们传达的真正意义。

象征性的实意解经则是利用某些修辞手法或者象征性的用语去表达，但所带出来的观念、事实或意思都是非常清楚明白的。

例如：“耶稣说：‘你们去告诉那个狐狸（希律）。’”（路 13:32）

当我们读到这节经文时，肯定没有人会误以为希律是个“狐狸”，因为耶稣在此处是用象征性的说法，借着“狐狸”来形容希律的为人是多么多疑和狡猾。

“犹大的罪是用铁笔、用金刚钻记录的，铭刻在他们的心版上和坛角上。”（耶 17:1）

这节经文中，神用“铁笔”和“金刚钻”在犹大人的心版和坛角上刻字来描述犹大人罪的严重性，这罪就如同用“铁笔”和“金刚钻”在岩石面上铭刻的碑文一般，即无法令人忽视，也无法抹除。

我们在按照字面意义去解经的时候，有几点需要确定的地方：首先，我们要确定所读词语的基本意义是什么？其次，我们也需要了解该词语在其它经文中是否有不同的意义或者使用方法；最后，我们也需要了解所读段落的上下文，以帮助我们确定该词语在此段文本的语境中

的具体用法。

就如同“肉体”这两个字，在新约圣经中出现的次数非常多。而在不同经文的语境所要表达的意义却是非常不同的，有些地方可能所要表达的就是其字面的基本含义，也就是人的身体。有些地方却是指向物质世界，而有些地方则可能指向血缘的关系，或者是人性的软弱等等。

故此，我们在按照字面解经的时候，可以使用一些如《串珠圣经》、《经文汇编》、《圣经辞典》或者《圣经研读本》之类的工具书，都可以帮助我们更加清晰地了解一些词语在不同的语境中的含义。

若你想要实际的操练，请作以下的小练习：

请仔细研读罗 6:1-12 与来 11:1-8 的经文，从每段经文中找出四个重要词语，确定其意义（请参考工具书），然后尝试从原读者的角度去了解经文的本意。

第 27 讲：寓意（隐喻、灵意）解经的危险

与字面解经法（或实意解经）相反的是寓意解经法，又称为隐喻或者灵意解经。此方法总是意图找出经文中的秘密（密码）或者隐藏的含义，而通常这些被找出来的“秘密”是与经文的真实意义没有多大关系的。

例如，有人在解释路 10:25-37 “好撒玛利亚人”的比喻时，将“油和酒”灵意解释为“圣灵的膏抹”，将“二钱银子”解释为“新旧约圣经”，将“客店”解释为“教会”，将“店主”解释为“使徒保罗”，当然没有忘记“好撒玛利亚人”，他就是耶稣基督。于是整个故事就变得格外的精彩：耶稣将落在罪中的人拯救之后，交给教会中，又将新旧约圣经托付给使徒保罗，让他照顾教会。一个小小的比喻骤然间变成了一个史诗般的宏大叙事。但是，却遮蔽了此比喻最初要探讨的“爱邻舍如同自己”的这一简单教导。

所以，当我们将一段经文过分灵意化的时候，请原谅我的直接，我们就是在说一个“属灵的谎言”，并且还遮蔽了神话语真实的意义了。

寓意或灵意解经法所暴露出来的问题有以下几个：

第一，正如我们刚刚所强调的，且是最重要的一点，就是隐藏了经文的真正意义。而且，我们不单无法了解经文本身的意义，无法遵守其教训，还让自己活在一种自欺的属灵中，甚至自以为发现了别人未曾发现的真理，以至于产生属灵的骄傲。

第二，寓意或灵意解经所暴露出的另一个问题是，解经者过分主观与个人化。就如同在一些信徒群体中常常过分强调所谓的“个人领受”，以至于当一些人对某一段经文的“领受”不同，甚至彼此冲突的时候，就会给信徒团契造成不必要的伤害，乃至分裂。而这种所谓的“个人领受（灵意解经）”，因为过于主观，而无法衡量其准确性，这也为可能出现的争执埋下了伏笔。

第三，寓意或灵意解经会削弱我们了解经文真理的能力，这就好像戴上了一幅有色眼镜，这眼镜会遮掩住一些内容，同时又会突显出一些内容，久而久之，我们就会习惯于发掘字面背后的隐意，却对经文明显的意义视而不见。

第四，当我们常常用寓意和灵意解经时，会让他人对经文事实的可靠性产生质疑。就如同我们上面所讲的“好撒玛利亚人”的比喻，若是我们用上文中的灵意去解释此段经文，就等于我们在借着“好撒玛利亚人”的故事，去讲另外一个完全不同的故事，那么就会让他人对于耶稣的教导产生质疑，因为明显此故事照着字面去了解与灵意化的解释完全不同！

最后，我们需要谨记的是，每一段经文只有一个正确的解释或意义，却可能有多个应用方式。但是寓意解经的随意性，却会让一段经文拥有许多完全不同的解释。我们需要牢记神的话语吩咐我们的，“所吩咐你们的话，你们不可加添，也不可删减，好叫你们遵守我所吩咐的，就

是耶和华——你们神的命令。”（申 4:2）

第 28 讲：根据历史文化背景解经

圣经虽然都是神所默示，并且我们常常将其视为“一本”书，但是不可否认的是，圣经却是在圣灵的默示之下，由神的四十多为“秘书（作者）”代笔书写的。

在历经了近 1500 年左右的时间中，这些生活于不同时代的作者，毫无疑问会受到他们所处时代的历史和文化背景所影响，他们使用那个时代人们所熟悉的文字、记号、故事等书写圣经，为要向与他们处于同一时代的读者传达神的启示。

可想而知，随着时间的推移，时代的变迁，文化和语言的改变，我们这些生活在当下汉语处境与文化背景之下的基督徒，已经无法与每一卷书的第一读者站在同样的位置上去理解圣经的意义了。而我们又无法将圣经的经文从其所在的时代与文化的处境中抽离出来，若是那样做，我们势必会离经文的原意越发遥远！

因此，我们在解经的时候，了解所读经文所处的历史和文化背景就成为我们解经时的关键之一。也就是我们要将经文尽量还原到它所处的历史和文化的处境中，尝试去了解在每一个特定的背景之下，作者要对当时的读者说明什么。

例如基督对老底嘉教会说：我知道你的行为，你也不冷也不热；我巴不得你或冷或热（启 3:15）。这句话其实有其特定的地理环境，因为老底嘉与歌罗西以及希拉波立三座城市都位于昌吉斯谷附近。歌罗西城有冰凉的泉水，希拉波立则以（热）温泉驰名，是浸泡温泉治病的度假胜地；唯独老底嘉的水既非冰凉，又非烫热，而是温水，沉淀着各种矿物质，对人毫无用处，又令人讨厌。故此，居住在老底嘉的信徒自然对主所说的话更容易“触景生情”，明白主所说的意思乃是：不冷不热的基督徒实在如同他们每天所接触的水一般，毫无用处，甚至令人无法下咽，只想吐出来。

还比如保罗在哥林多后书中说到：你们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负一轭（林后 6:14）。我们或许都明白了此节经文的意义，但是如果不了解保罗讲此话的文化背景，就无法明白“同负一轭”是什么意思。在这里所讲的“同负一轭”，是与罗马时代的婚姻有关。当时在婚礼仪式之后，到新郎家里，新郎要抱起新娘迈过门槛，然后会有人把一个扼加在二人的颈项上，这时新郎会把家门的钥匙交给新娘。这个仪式乃是象征着夫妻同劳同工，一起建立家业。故此，当我们明白了这一历史文化背景，就可知道保罗在此是在教导基督徒婚姻的课题。

故此，我们在解释某一段经文时，必须留意这段经文，甚至是所在书卷的历史文化背景，这会帮助我们正确地理解经文的意义。而若要了解经文的历史文化背景，除了从经文本身寻找以外，也需要我们参考一些相关的书籍或者一些解经学者所著的释经书籍。

若你想要实际的操练，请作以下的小练习：

1. 请从腓利门书信中找出保罗写此书信的大致背景与目的。
2. 请说明在保罗书信中多次提到“你们亲嘴问安，彼此务要圣洁”（罗 16:16），我们今天仍可照此方式彼此问安吗？我们当如何理解保罗此吩咐的意义？又当如何应用此吩咐的真

理原则？

第 29 讲：按文学体裁解经

在之前的篇章中，我们已经了解了圣经是由不同文学体裁的书卷所组成，这其中包括了叙事文、论说文、诗歌、箴言、比喻、启示文学等。因此，我们在解释一卷书，或者一段经文之前，首先要弄清楚它属于什么文学体裁，若是不然，可能会误解经文的内容。

例如我们所阐述的第一个解经原则：按字面解经。我们在使用这一原则时，首先需要了解，哪些文学体裁的经文适用此原则？或者说哪些文学体裁是不适用这一原则来解释的？

首先，诗歌是不适用此原则的。因为诗歌的作者想要表达的，常常不是字面的意思，而是要传递意象，触发情感。

例如，我们都非常熟悉的诗 19:1 “诸天述说神的荣耀；穹苍传扬他的手段。”我们若是纯粹按字面解释这节经文，就会变成：诸天和穹苍都是有位格的存在，它们会说话，会传扬。但实际上，这里乃是运用拟人的修辞方法，表达了我们可以从神所创造的宇宙看到神的荣耀和作为。以至于，诗人惊叹于宇宙的浩瀚与伟大的同时，更加惊叹于其背后的创造主之伟大！

再者，启示文学也不须按字面的意思去解释的文学体裁，因为启示文学中充满了许多象征性的数字、符号以及象喻，并借此表达一些让我们常常感到沮丧的意义难明的内容。若是我们按照字面的意义去解释启示文学（例如启示录）的经文，势必会产生极多的困难。

此外，在解释箴言的时候也需要留意，谨慎地使用按字面解经的方法。例如，我们当如何领受箴 21:14 中的“暗中送的礼物挽回怒气，怀中握的贿赂止息暴怒”？它是否表明信徒可以行贿呢？当然不是如此！在解释箴言之前，我们需要明白箴言的特点，箴言乃是搜集了一些简洁、实用和“普遍法则”的智慧，透过经文把真理应用在日常生活中。箴言乃是作者对生活的写实观察，又以令人容易记忆的体裁写出来，所以不一定是表示道德的判断。此节（箴 21:14）经文是在暗示，行贿有时候是有效的，但这只是作者的观察，并不是要我们仿效，因为箴 17:23 中又说：恶人暗中受贿赂，为要颠倒判断，这又带出了另一个重点。

因此，我们在解释某一节箴言的时候，一定不要忽略了整卷书的教导。若是认为箴言的体裁特点乃是由许多独立的、与上下文并无紧密联系的短句组成，就不考虑其整体的原则，而将某一节经文孤立地诠释，是十分危险的做法。就如同，我们不能单靠箴 21:14 的经文，便断定贿赂是智慧的行为，且是信徒可以仿效的，却忽视箴言其它部分关于贿赂的教导。

值得注意的是，我们在解释箴言时，必须要明白“应许”和“普遍法则”的分别。“应许”乃是指有神坚固的保证，是一定会实现的。但是“普遍法则”则是作者在描述一种普遍存在的原则。例如箴 22:6 中“教养孩童，使他走当行的道，就是到老他也不偏离”。这节经文显然并非“应许”，而只是一个“普遍法则”。

若你想要实际的操练，请作以下的小练习：

1. 诗 137:9 “拿你的婴孩摔在磐石上的，那人便为有福！”请分辨这节经文属于什么体裁，它运用了什么修辞技巧？另外，请思考：作者是否有虐待婴儿的嫌疑？
2. 箴 6:6 “懒惰人哪，你去察看蚂蚁的动作，就可得智慧。”请分辨这节经文是属于“应许”还是“普遍法则”？它要表达的意思是什么？

第 30 讲：以经解经（1）

在谈及“释经”的时候，或许最让我们耳熟能详的就是“以经解经”了。特别是在八九十年代，因为圣经注释书籍和工具书的匮乏，“以经解经”往往是教会最重要，且往往是唯一的一种释经方法了。故此，那个时代的传道人极其喜欢背诵圣经经句，然后在讲道时常常大量地“引经据典”，这也被视为一种“以经解经”的特征，甚至是一种“释经正确”的标志。

以经解经并不仅仅是用意义简单且明显的经文去解释意义深奥难明的经文，若是将此原则视为“以经解经”的唯一原则，极易让我们得出错误的释经结果。因为，除去须考虑是否已经明白“简单”经文的真实意义外，还须留意“简单经文”与“深奥经文”两者之间是否具关联性，切忌拿错钥匙开错锁。例如有人看到神曾经借用无花果喻指以色列人（耶 24 章），便用此处无花果的喻意去解释耶稣在太 24:32 中有关末世的教导，认为耶稣在此所说的“（无果树）树发嫩长叶的时候”是预言以色列的复国，却全然忽略了其它经文中对于无花果树不同的描述与用法，也忽略了此节经文（太 24:32）的修辞手法以及上下文背景。

一般在使用以经解经的原则时，是指可以参考同卷书（这与观察经文上下文背景相似），或者其它书卷中相关或类似的经文，去理解所需要解释的经文。

以下的一些基本原则可以帮助我们运用以经解经的原则去正确地理解一些深奥的经文的意义：

首先，我们需要相信圣经本身的内容绝对不会出现互相矛盾的情况。若是出现某些经文看似矛盾，那必然是我们未能正确理解经文意义所致！

例如：当我们看到神在出 20:5-6 中所说的：“恨我的，我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而先知却有否认以色列人所说的“父亲吃了酸葡萄，儿子的牙酸倒了”（结 18:1-4）这一句俗语的时候，就以为圣经出现了自相矛盾——即：前者宣称一人犯罪，其子孙三四代都会受到牵连，而后者却反对一人犯罪，其儿子会受到惩罚——就实在是大错特错了。

因为，在出 20 章中，圣经所使用的乃是夸张的修辞方法，正如同下文中继续说到：“爱我，守我诫命的，我必向他们发慈爱，直到千代”。

显然，无论是“三四代”还是“千代”都是借着夸张的修辞法来表明神公义与慈爱的真实性与严肃性，我们若是将其视为一道简单的算术题，就委实会错意了。

因此，当我们看到一些似乎看来自相矛盾的经文时，切记勿要急于去想当然地解释，而是应该牢记此一原则，然后存着谦卑的态度，小心地去找出经文的正确含义，以免得出错误的释经结果，影响到我们自己和他人的信心。

第 31 讲：以经解经（2）

这一章我们将继续思想运用以经解经的一些原则，当我们确信圣经本身绝不会自相矛盾之后，我们在解释圣经的时候也需要明白圣经旧约和新约之间的关系。

虽然圣经分为旧约和新约两大部分，但是圣经却不是因此分裂开来的两本书，乃是一本书的两个部分，就如同我们读一本文学作品的上下册一般。因此，须要牢记的是：新旧约的内容乃是相辅相成的，旧约有助于我们了解新约，新约则会更加有助于我们了解旧约。例如，当我们看到创 3 章中那条进入伊甸园诱惑夏娃的蛇的时候，若是不读启 12:9 的经文，就无法了解它的身分。

此外，正如上文所说，以经解经的一个基本的原则（不是唯一）就是：在面对相同或者类似的经文时，我们要根据意义直接、清楚易明的主要经文去理解某些意义不甚明确或者有些模棱两可的经文，以免在解释的时候造成不必要的断章取义。例如：在徒 2 章中，彼得教导当时那些听道受感的人说：“你们各人要悔改，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洗，叫你们的罪得赦，就必须领受所赐的圣灵。”（徒 2:28）若单看此节经文，我们可能会认为，只要接受水礼人就可蒙拯救。那么，可能带来的结果就是，当我们高举水礼的同时，却忽略了“因信称义”这一基本救恩要道了，其后果之严重自然不言而喻了。因此，我们必须根据其他清楚说明“因信称义”这一教义的经文（例约 3:16；罗 10:12-13）去理解此节经文的内容。

再者我们在解释圣经的时候，也需要留意的是，有时新约在引用旧约经文的时候，其用字不一定与旧约原文完全一致。例如：彼前 1:16 “因为经上記着说：‘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此处彼得是引用利 19:2 的经文“……你们要圣洁，因为我耶和华——你们的神是圣洁的。”很明显地，彼得并未一字不落地照抄原文，但是也并没有因此改变原文的意义。

还有当我们读旧约历史书（王、代），或者新约符类福音（太、可、路）的时候，会发现许多相同的事件在不同的书卷中的记载上会有一些细节上的出入，但是我们需要再次提醒的是，我们绝不能将这些细节上的差别视为“自相矛盾”，而应该借助这些细节上的差异互相补足整个事件的原貌。

最后一点值得留意的是，若某些经文我们暂时未能理解其含义，这并非就表示其没有一个完全的解释，我们只当谦卑地承认我们的智慧和知识的有限，并效法保罗所宣称的：“深哉，神丰富的智慧和知识！他的判断何其难测！他的踪迹何其难寻！谁知道主的心？谁作过他的谋士呢？谁是先给了他，使他后来偿还呢？因为万有都是本与他，倚靠他，归于他。愿荣耀归给他，直到永远。阿们！”（罗 11:33-36）

若你想要实际的操练，请作以下的小练习：

1. 阅读并比较约 10:27-29 与来 3:12-19，尝试去融会贯通两段经文的内容。
2. 试从新约对妓女喇合描述（来 11:31）去理解：为什么喇合撒谎却蒙拯救？

第 32 讲：神学性解经

鉴于中国教会历来有轻神学（教义）重解经的传统，更有甚者，将神学与圣经对立起来看待，故此，我们在这一章中将简略分享：神学性解经的意义及重要性。

神学性解经即是“参照整体神学自洽性释经”，也就是在释经的过程中，要参照正统的系统神学所阐述的教义的总原则来解释某一段的经文，换言之，在解释某一具体经文内容时，不应该逾越系统神学所奠定的整体性原则。例如：出 31:18 中描述神用指头将十诫写在石版上，若我们据此节经文的记载就认为神实际上是有“手指头”的，却全然不顾“神是灵（约 4:24）”这一最基本有关神属性的教义，实在就错误至极了。因为，圣经里有关神的属性与本质的记载是全部前后一致的，故此在理解经文时也必须符合这一致性。

或许我们在谈及解经与神学的关系时会问到以下这两个问题：释经的人需要有系统神学作为其释经的基础、引导或者辅助（无论你用什么样的词语去称呼）吗？系统神学在释经的过程中会扮演什么样的角色呢？

若要准确地回答这两个问题，我们首先需要了解：神学是什么？因为笔者发现，那些常常反对神学的人，不是对神学有误解，就是根本不知道神学到底是什么？甚至一谈到“神学”这一词汇，就立刻将之视为“他人的理学（西 2:8）”予以摒弃。

神学二字乃是由两个希腊字“theos”和“logos”合并而成。前者的意思是“神”，后者的意思是“话语”。所以，神学就是有关神的话语（圣经），即有关神的研究（请大家不要对“研究”一词被用在神的身上而感到不安），或有关神的学问。简言之，神学就是“学神”（马有藻语）。所以，神学又被视为是“生命的学习，是灵修、敬拜、赞美的生活。（吕沛渊语）”

而我们所熟悉的系统神学（Systematic Theology）则是系统性地阐明神在圣经里所启示的真理。因此，系统神学的资料均是来自新旧约圣经，并非如有些人所认为的来自某些人的智慧或者宗教体验。

系统神学的目的是要把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有系统地组成一个合理的体制，使之前后连贯地依次解释神在圣经中的全部启示。换句话说，系统神学借着回应整本圣经对逐一主题的教训之研究，帮助信徒去了解整本圣经今日对我们的教导，并据此教导予以实践。

由此可知，系统神学的基础从来都是圣经，其目的也是在于帮助信徒明白及实践圣经的教导。它借着对诸如“圣经论”、“神论”、“人论”、“基督论”、“圣灵论”、“教会论”及“末世论”等主题的研究，帮助信徒能够更为系统、更加明确地了解圣经的真理。这无疑是为信徒树立起一个坚固的信仰框架，使我们在此框架的辅助下释经更添把握。

若你想要实际的操练，请作以下的小练习：

1. 阅读撒上 15:1-3 的经文，思想：神命令扫罗完全毁灭亚玛力人，这是否表示神并非“慈

爱”的呢？为什么？（可参考申 9:1-5；来 1:12-13；创 15:16）

2. 阅读雅 2:24 的经文，思想如何从“因信称义”的神学教义的角度去调和雅各在此所言的“人称义是因着行为，不是单因着信”这句话？

第 33 讲：如何解释圣经中的预言（1）

若我们纵观基督教发展的历史，就不难发现“乱世即末世，灾难即大灾难”的这一特点。也就是每逢天灾人祸发生，经历其中的信徒就会产生强烈的末世感，之后更是会兴起一股股对解释圣经中有关预言，特别是那些还未实现，尤其是有关末世征兆等类经文的浓厚兴趣。

值得一提的是，圣经中的预言是我们在释经的时候无法逾越的内容，因为在圣经成书之时，有四分之一篇幅都是有关预言的记载。

阅读和了解圣经的预言，也会让我们对于神的信实、主权和他超自然的智慧和能力产生更加确实的信心（王上 8:56）。

当我们认识到神是掌管历史（过去、现在及未来）的主宰时，也必然会让我们得着更深的盼望，激励我们在当下就为着永恒作最好的预备。这将会影响到我们今生的一切，使我们成为一群为了永恒、向着永恒而活的人。

在我们开始思想解释预言的原则之前，须留意的第一个重要前提是：“隐秘的事是属耶和华——我们神的；惟有明显的事是永远属我们和我们子孙的，好叫我们遵行这律法上的一切话。”（申 29:29）

切记不要太过自以为聪明，任凭心中的好奇心泛滥，妄图能够窥尽一切永恒之事。就如有些人所宣称的那般：某人已经预先知道了主再来的日子；某人已经知晓了两个见证人的身分；甚或某人已经详细获悉了天堂或地狱的情形等诸如此类的“启示”。

切记勿要成为那种自以为掌握了“隐秘之事”，却对神“明显的命令”置之不理的人！

第二点，知晓神赐下预言的目的（或目标）比知晓预言的内容更重要（当然不要误解笔者支持信徒作一个只知道“服侍的糊涂徒”）。特别是有关末世的信息，诸如“敌基督”到底是谁？他（她、它）又会在何时出现？或者“666”到底是什么？现今已经进入大灾难时期了吗？信徒到底在何时会被提？

若是我们多读几本有关启示录的注释书，我们就会发现对于此类问题的解答常常是众说纷纭的。

但是对于神赐下预言的目的却是不难掌握的，就如同耶稣基督借着使徒约翰在拔摩海岛上将“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的众仆人（启 1:1），”是为了安慰和鼓励那些落在逼迫和患难中的信徒，使他们借着知晓神的应许必要成就、耶稣基督必然作王、罪恶终将得到审判等，重新坚立对神的信心，呼吁堕落者悔改、迷失者归回、忠心者继续坚固、事奉者带着盼望前行、带着活泼的盼望继续忍耐完成主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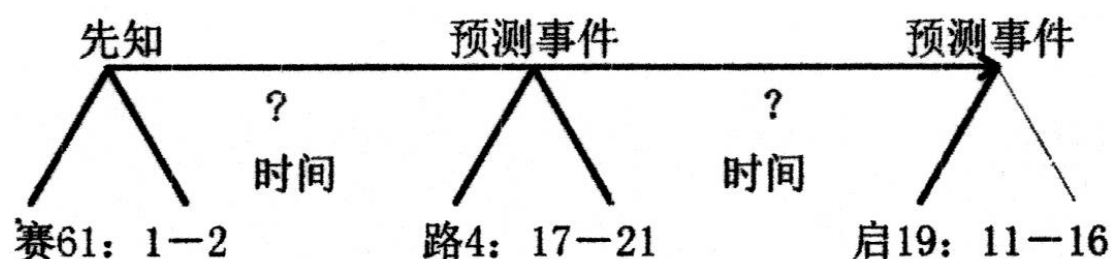
故此，耶稣基督将末世必要成就的图画展开给我们看，不是为了叫我们惶恐度日，也不是叫我们学会趋吉避凶，他的目的乃是叫我们“挺身昂首”，预备迎接我们得赎的日子（路 21:28）。

第 34 讲：如何解释圣经中的预言（2）

在尝试解释圣经预言之前，我们需要了解几点预言的特点：

首先，旧约先知和新约作者都无法看到从针对某件事物预言到该事件成就之间会相隔多久。甚至是许多预言在相隔数百年之后应验的日子，多数是先知事前并不知道。

例如：先知以赛亚曾经预言“主耶和华的灵在我身上；因为耶和华用膏膏我，叫我传好信息给谦卑的人，差遣我医好伤心的人，报告被掳的得释放，被囚的出监牢；报告耶和华的恩年，和我们神报仇的日子；安慰一切悲哀的人。”（赛 61:1-2）之后在耶稣在拿撒勒的会堂里宣称这预言已经在他的身上（路 4:17-21），但是我们应该知晓，这预言最终完全应验是在启 19:11-16 的预言中。因此，我们可以看到以赛亚显然不知道从他发出预言到耶稣宣告之间会相距多少年，同样新约的信徒也无从知道，从耶稣宣告此预言开始应验到最终完全应验会相距多久。



其次，预言的另一特点是，先知所发出的预言不是只等着日后的应验却对当下毫无意义，乃是对于其所在时代的神的百姓而言同样有其应用的效果。

例如：赛 7:14“因此，主自己要给你们一个兆头，必有童女怀孕生子，给他起名叫以马内利。”这个预言对当时的亚哈斯王以及以色列百姓有其应用，但是后来却完全应验在弥赛亚耶稣的身上（太 1:22-23）。

再者，有些预言是渐进式的应验的，即目前只是部分的应验，未来有一天会完全的应验。

若要正确地解释预言，需要留意以下几点提示：

第一，要比较全部相关及类似的经文，不可截取某一卷书的某一处预言就妄加解释，却不考虑其它书卷中与之相关或相似的预言。例如：在解释但以理书中的“一载、二载、半载”时，需要结合启示录中相关的经文（启 13:5）。

第二，要知道预言宣告和应验的时间可能会相隔数百或数千年。例如：先知以赛亚和玛拉基都曾预告施洗约翰在新约时代的事工是宣告耶稣基督的来临（赛 40:3；玛 3:1；太 3:3），而以赛亚距离玛拉基大约有二百三十年的时间，而玛拉基到施洗约翰开始他的事工又相距四百多年的时间，据此可知，有些预言需要等候极长的时间。

第三，要分辨预言是已经应验的，还是未曾应验的，不可将两者混为一谈。例如：以赛亚曾经预言古列王将允许犹太人重建圣殿，这在此预言宣告的二百年后已经应验（赛 44:28；拉 1:1-4）；而赛 65:17-25 中有关新天新地的预言显然还未应验。

第四，要辨明经文所用的修辞方法和象征记号，以帮助释经者更准确地理解经文。例如，在启 6:1-2 中白马是敌基督的象征，但是在启 19:11 中也形容基督会骑着白马再来。

第五，在得出释经结论后，需要检验其是否与其它经文产生矛盾或冲突。

若你想要实际的操练，请作以下的小练习：

阅读赛 53:1-9、彼前 2:21-25 和太 8:14-17，观察圣经是如何将预言应用在耶稣基督的身上的？

第 35 讲：如何解释智慧文学

智慧文学是圣经中最常见的一种文学体裁，旧约的约伯记、箴言和传道书都属于智慧文学的范畴。

智慧文学因其特殊的体裁，有时很难解释和应用，最常见到的释经错误之一，就是将经文断章取义。就是单单取某一个格言或者谚语就草率地得出释经结论，却忽略了整本圣经对某一问题的注解，误将一般性的话变成了绝对的命令。例如，有些人认为箴 1:8 中“我儿，要听你父亲的训诲，不可离弃你母亲的指教。”看作是训勉小孩子凡事听从父母，若父母的教导或命令有错，也只有交托给神来纠正。故此，若是父母吩咐孩子不要去教会，孩子也必须听从，这实在是既误解了神平衡的教导（参箴 4:1-9,22:6；徒 4:19，5:29），也超过了经文的原意。

另一个常出现的释经错误是，将某些只是要显明一个原理（统计性结果）的箴言视作神保证的许诺（决定性结果）。例如箴 3:5-6 中“他必使你的路径平坦正直（新译本）。”此句经文并非是指神应许信徒不走弯路，不受患难。若是如此认为，其含义就超过了新约应许的意义和范围。因为新约应许被圣灵充满（弗 5:18）的人就会结出圣灵的果子（加 5:22-23），越来越变成基督的模样（罗 12:2；林后 3:18）；有能力作见证（徒 1:8）、抵挡试探、罪和世界（林前 10:12；腓 4:13；弗 1:19；约壹 2:15-17）、并对肉体 and 撒但作属灵的争战，若是如此耶稣必与我们同在（加 5:16-17；彼前 5:7-9；弗 6:10-1；太 28:20）。故此，这节经文准确的表达应该是“他必指引你的路（和合本）”，意思是专心仰赖神的人，神必与之同在，指引其每一步，若受患难也比增加其属灵上的益处。

在解释智慧文学时，首先需要确定其文学形式，是格言，还是较长的教导谚语，亦或是寓言等？例如：箴 15:25 “耶和华必拆毁骄傲人的家，却要立定寡妇的地界。”须留意此句话背后是隐喻，圣经乃是在表达一个通则，即：神至终必会纠正今世的错误，使骄傲人蒙羞，偿还为义受苦的人（参太 5:3-4）。切不可照字面的意思去理解。

再者，解释智慧文学时探究其经文的上下文背景，以及整体圣经的原则同样至关重要。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某些箴言是否运用了夸张的修辞方法，是否刻意将一些真理夸大，或一般化，以增强警戒或劝勉的作用。例如：箴 3:9-10 “你要以财物……尊荣耶和华，这样你的仓房必充满有余。”或许有人会据此认为，神在此应许基督徒必会在今世富足。正如费依所指出的，这类格言不是从神而来的法律保障，也没有绝对会成就的意思。这些只是一般性的金玉良言，用夸大的词汇来讲一则带应许的诫命。

最后，若遇到一些不清楚的经文，在应用到今天类似的情况时，一定要超越文化的因素。例如：箴 11:1 中“诡诈的天平为耶和华所憎恶，公平的砝码为他所喜悦。”当时是用天平来衡量货品的价值，而对于今天的教导则是要人诚实作生意。

若你想要实际的操练，请作以下的小练习：

1. 阅读箴 14:16，看经文如何分辨智慧人与愚昧人的？
2. 阅读 25:24，尝试找出该节经文所有的独特文化处境，并尝试找出如何将其原则应用于今天的处境？

第 36 讲：解释书信时需注意的地方

若是我们稍微留意一下新约圣经，会惊讶地发现“书信”所占的篇幅竟然是如此之多！二十七卷新约经卷中，竟然包含二十一卷的书信，其重要性就可见一斑。但是，尽管绝大多数的释经原则可以应用于书信的释经上，却仍然因为没有对书信文学这一特殊的文体予以足够的重视和了解，从而许多人在解经和应用上产生出许多的错误。

首先，我们需要留意的是“书信”不是“书籍”，尽管许多书籍都会有其预设的读者群体，但是书信与之不同的地方则是，每一封书信不单都有其特定的读者（受书人），写信者更是借着书信在与受书人进行互动式的交流（即，他们两者之间存在这书信的往来）。书信的作者往往是借着书信回应或者解答受书人所提出或者正在遭遇的某些特定或者具体的难题。因此，我们在解释书信的时候，不单单要关注与作者在说什么？同时也要去寻找受书人“说”了或遭遇了什么？

例如，我们从哥林多前书中就可以清晰地看见保罗与哥林多教会之间的互动：第一，保罗之所以写信给哥林多的教会，是为了回应从革来氏那里听闻了有关哥林多教会的诸多问题（林前 1:11, 5:1）；第二，也是为了解答哥林多教会来信中所提出的一些有关信仰的问题（林前 7:1、25, 8:1）；第三，则是保罗个人对哥林多教会的一些劝勉（林前 10:1, 11:2, 12:1, 13:1, 15:1, 16:1）。因此，若要准确地解释哥林多前书的经文，就必须要了解保罗教导的背景（哥林多教会的情况）和用意。

其次，在解释书信时，我们需要掌握古代信件的基本格式：就是书信由开头、本文和结尾三个部分构成。除去本文的部分会根据主题而内容不同外，其开头和结尾的内容基本会遵照固定的格式。例如，开头的部分写信者通常会说出相互的关系，并且交代写信人和收信人（某人写给某人），之后必定是问安、感恩或者祝福。结尾部分则会包括向双方朋友致意，最后再度祝福。

最后，我们简略地概述一下有关书信的释经原则，除了我们在前文所述的那些一般原则外，另外有三点需要我们特别留意的地方：

第一点，要研究论述的逻辑发展，当然这对于某些书信而言并非易事（例如：雅各书；约翰壹书），但是对于大多数书信而言都不会是太困难的事情。例如，本文中所提及的哥林多前书中，保罗首先论述到哥林多教会的问题（林前 1:10-11:34）；然后论述有关属灵恩赐的运用（林前 12:1-14:40）；接下来则是论述有关死人复活的问题（林前 15:1-58）；最后则是谈及为着耶路撒冷圣徒的需要收集捐项的事（林前 16:1-9）。

第二点，要研究语句背后的状况，例如保罗在哥林多、歌罗西或者腓立比的对头是谁：约翰在约翰壹书中要反对谁？这不单可以决定一卷书论证的背景，也可以看出在当时历史情境之下，这段经文如何应用于原来的读者身上。

第三点，要注意书信中所用不同的次文体。我们在书信中可以找到诗歌、箴言和启示文学等所有圣经中出现的文学体裁（例如：腓 2:6-8）。故此，我们需要留意，在遇到不同的文体时，当采用相应的释经原则。

若你想要实际的操练，请作以下的小练习：

请阅读希伯来书，请尝试从经文中找出作者与受书人之间的关系，以及受书人正遭遇哪些的困难？作者以怎样的逻辑发展尝试回应受书人的问题？

第 37 讲：学习应用真理（1）

我们已经分享过了观察经文和解释经文的一些原则，这也带领我们走近了研读圣经的最后一个，也是至关重要的一个台阶：就是如何在日常生活中应用（实践）真理？若是忽略了这最后一个台阶，我们之前所有的努力终将化为泡影，我们也必然会止步于真理的门口！若是如此，那实在是万分可惜的事情，因此，让我们继续努力，跑完我们当跑的路程。

我们可以从新约圣经中的两段经文中认识到应用真理的重要性：

耶稣基督曾教导门徒说：“所以，凡听见我这话就去行的，好比一个聪明人，把房子盖在盘石上；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总不倒塌，因为根基立在盘石上。凡听见我这话不去行的，好比一个无知的人，把房子盖在沙土上；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就倒塌了，并且倒塌得很大。”（太 7:24-27）

耶稣基督在此将聪明人视为：听了他的话（道）就去行的人；将无知的人则视作：听见他的话（道）却不去行的人。并且借着建房子的比喻，指出两者截然不同的结局！

使徒雅各则教导说：“只是你们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自己欺哄自己。因为听道而不行道的，就像人对着镜子看自己本来的面目。看见，走后，随即忘了他的相貌如何。惟有详细察看那全备使人自由之律法的，并且时常如此，这人既不是听了就忘，乃是实在行出来，就在他所行的事上必然得福。”（雅 1:22-24）

一些自以为明白了真理，却迟迟没有踏上“行道”之路的“智慧人”，其实是在欺哄自己。他们既没有认清自己生命的本相（瞎眼的人），也不晓得真正的福气乃是藏在“行道”的路上！

因此，借着“观察和解释”明白上帝的真道固然是重要的，但是只听（明）道却不行道，实则是无知者的自我欺哄罢了！因为神的道并没有对他的生命产生什么实质的影响，他的信仰必定是缺乏稳固根基的，也无法从神那里得着真正的福分！因此，追求明白真道（观察和解释经文）的目的，乃是为了正确地去行道（应用）！也只有将神的真理落实在我们实际的生活里，而不只是停留在我们的头脑和理性中，我们的属灵生命才会成长！

我们在应用经文时，可以借助以下的问题，帮助我们找到应用的方向：

这段经文帮助我对上帝的属性（例如：能力、慈爱、公义、信实等）有哪些认识？

这段经文提及哪些上帝的计划和旨意？这些计划和旨意与我有什么关系？

这段经文帮助我对基督有什么认识？基督又对我有哪些命令或者期许？

这段经文有哪些关于圣灵的真理？圣灵的本性和工作又是如何影响到我的生活和事奉？

当然，最重要的问题是：当我们明白这些真理后，我应该做什么？应该如何实践这些真理？

总括而言，当我们应用真理的时候，需要思考三个维度：首先是神是怎样的神？他有怎样的作为？其次是我与神和他的旨意有何关系？我的使命和责任是什么？最后则是：谁是我的邻舍？他们的需要是什么？我如何将神的爱、神的使命和责任实践在我的邻舍身上？

第 38 讲：学习应用真理（2）

在应用圣经真理时，我们须要留意四个“不要”的原则（简称“四不要原则”），这能最大限度地帮助我们避免错误地应用真理！

第一：不要将是适用于特定处境的经文，不加思考地应用于现今所有的处境中。

我们都知道，圣经中有许多的真理和教训有其特定的文化和历史的处境（我们在前文已有阐述），故此，上帝在一些特定的处境中，基于当时的文化、时代背景所颁布的命令，已不适用于现代人的处境，所以在应用时不能生搬硬套，但是也不能以文化差异为借口，而拒绝遵守，而是应当将其融会贯通，找出其中真理的原则，并以适合现代处境的方式应用之。

例如，申 5:12-15 中的经文记载说：当照耶和华你上帝所吩咐的，守安息日为圣日。六日要劳碌你一切的工，但第七日是向耶和华你上帝当守的安息日；这一日，你和你的儿女、仆婢、牛、驴、牲畜，并在你城里寄居的客旅，无论何工都不可作，使你的仆婢可以和你一样安息。你也要记念你在埃及地作过奴仆，耶和华你上帝用大能的手和伸出来的膀臂，将你从那里领出来，因此，耶和华你的上帝吩咐你守安息日。

我们要如何应用此真理呢？是否要直接遵照此段经文的吩咐，在每个星期六守安息日呢？

我们可以借助以下几个问题的帮助，找到应用此类教训的方向：

经文对昔日的受众有何意义？

判断经文中有哪些是因时代、文化、风俗的变迁，而不能古为今用的。

尝试寻找当中超越时空，且是当代信徒所必须要遵守的一般原则。

然后配合大能带的文化与时代的要求，积极且具体地应用这些原则和教导。

第二：不要将个人的领受、教会传统的应用方式、或者他人的经验等凌驾于圣经的教导之上。

换言之，某些人或者教会的某些具体实践真理的方式固然可以成为基督徒信仰的见证，但是却不应该将其视为“绝对正确且唯一”的圣经原则。

就如同，某些教会读了摩西和耶稣曾经禁食四十天，就纷纷效法，并将其视为正确、且属灵的原则，鼓励甚至勉强其他信徒仿效！这就是将“自己的应用”凌驾于圣经的教导之上了，因为圣经中所记载的，无论是摩西还是耶稣的禁食，其原则都绝非吩咐人要如此行，当然，若有任何信徒受感要禁食那就另当别论了。

例如，林前 11:5-6 中，保罗有关女人蒙头的教导：凡女人祷告或是讲道，若不蒙着头，就羞辱自己的头，因为这就如同剃了头发一样。女人若不蒙着头，就该剪了头发；女人若以剪发、剃发为羞愧，就该蒙着头。

我们今日在应用此段教训的时候，是否应当不考虑任何历史和文化的因素，而直接吩咐所有教会的姊妹们，在主日崇拜时都要拿头巾蒙着头呢？甚至于，我们应当禁止姊妹剪短发，而将长发视为其属灵的标志呢？

我们在应用此段经文的时候，应当采取以下的步骤：

首先要了解经文对当时的人的要求。为什么保罗要求哥林多教会的姊妹蒙头？这有什么特殊的历史和文化处境？

然后找出：保罗借着蒙头的具体行动所关涉的真理原则是什么？

最后要判别在现今教会中，如何在我们的文化处境中将此原则具体地应用在信徒的群体中？

第 39 讲：学习应用真理（3）

接续上文的四个“不要”原则，我们来继续分享第三个原则：

第三：不要把自己的思想或者观念读进圣经中，然后又拉回到自己的生活中去应用。

在应用圣经真理时，信徒当非常小心地使用诸如“神感动我”、“我感觉神借着这段经文告诉我”等类的语句，又或者在某些特殊的情况之下，以随机翻阅圣经的方式，期许神透过某些随机看到的经文指引自己做出“正确的选择”！

不要凭借自己的情绪和意愿、圣经中某些单一的巧合事件、或者是断章取义地随机抽取某些经文去解释圣经真理和生活中所遭遇的事件！

例如，有一位弟兄在早晨上班的时候迟到，受到了上司的责备，又扣罚了当月的奖金，在愤愤不平之际，随手翻开圣经，正好看到“所以我们可以放胆说：主是帮助我的，我必不惧怕；人能把我怎么样呢？”（来 13:6）便以为神鼓励他去找上司理论，便气势汹汹地闯到上司的办公室与其大吵一架。

我们可以看出这位弟兄在应用圣经真理犯了什么错误吗？我们又当如何避免自己犯类似的错误呢？

首先，我们需要放下自我，不要单凭自己一时的感觉去应用圣经真理。其次，我们最好先了解该经文的上下文和历史背景，找出经文的原意。最后，再对比经文原有的处境与自身处境是否有异同，才能决定应用的范围。

第四：不要消灭圣灵的感动。

我们在观察、解释和应用圣经真理的过程中，都讲求客观的理性分析，如此才能清楚地认识圣经的真理。但是，明白圣经的内容，或许只能够加增我们的知识，而这些知识却可以完全与我们的生命和生活毫无关系，故此必须要加上圣灵的感动，使我们在面对圣经真理时有理（理智）、有情（情感）、有意（意志），如此才能明白圣经真理的全貌，使我们的生命得着更新和改变！

因此，当我们在观察、解释和应用圣经真理时，需要：以安静的心来聆听圣灵在我们心中的感动。

带着渴慕和期待的心，反复思想神的话语，并且等候圣灵开启我们的悟性，使我们更明白真理的奥秘。

然后，我们应当以理性去明白、以情感去认同、以意志去遵从神的话语。就如同唐崇荣牧师

所言的：当将我们的理性回归真理、感情回归圣爱、意志回归上帝的旨意，这才是基督徒当有的真实信仰。

没有圣灵的感动，圣经的知识只会停留在理性的层面，无法转化成改变生命的原动力。因此，当我们在研读圣经时，务必带着安静祷告的心，期待圣灵透过圣经的经文，个别性地对我们说话。

我们不单单要把自己交托给神，也要把我们所学习的释经方法交托给神，保惠师圣灵才是神赐下，引导我们明白真理的那一位（约 16:13），所有的释经原则只是辅助我们，我们切不可本末倒置，错把圣灵的感动搁置一旁！

第 40 讲：学习应用真理（4）

最后一章中，我们将简略地分享应用圣经真理的四个方法，简称“四要法”，综合前文的“四不要”原则，可以帮助我们更有效地将真理应用于我们实际的生活。

第一：要细察

一定要留心、细心、用心去阅读经文，若是时间足够，最好逐字逐句地反复细读，然后思考以下内容：

综合地去思考，所读经文的教训应用于有关神（三位一体的神）、自己（教会）、家庭、其他信徒、非信徒、职场、社会（政府）、以及撒但等有哪些实际的用处和益处？

接下来思考，这段经文有什么清楚的命令是要我（不是我们或是他们）遵从和实行的？

这段经文有什么值得我效法的榜样？

但是需要留意的是，并非圣经所有的记载都是要我们去效法的，所以要看：首先，经文中有没有清楚地命令我们去效法；其次，要效法的内容是否和全本圣经的教训吻合；最后，尽管主耶稣基督的一切都值得我们效法，但是这却是指耶稣基督所体现出的精神（爱与怜悯），而非泛指他一切的行为，就如同耶稣曾经吐唾沫和泥抹瞎子的眼睛，我们当效法的是他对瞎子的爱、接纳和服侍，而不是也照此方式吐唾沫和泥抹在某一位盲人的眼中。

这段经文是否提醒我不要犯某些的错误（以他人的错误为自己的鉴戒）？

这段经文是否有指出哪些具体的罪（态度或行为习惯）是我应该求神赦免，且要小心防范的？

这段经文有什么应许是适用于当代的信徒的？有哪些只是适用于当时的信徒的？

需要提醒的是，在回答上述问题的时候，应尽量清楚和确定，切勿模棱两可，而且务必使用“我”，而不是“我们”，当然更不是“他（她）”或“他（她）们”！

第二：要归纳

在做完以上的功课之后，最好能够具体地归纳出几项的应用，这样更加清楚，且易于实践。

第三：要写下

俗话说“好记性不如烂笔头”，把归纳好的内容写下来，不但更容易记住，也能够常常提醒我们去遵行。而且，为了更好的“攻克己身”，最好是作出简单易行的“实践真理”的计划书：

在每一个具体的应用之下，制定出实行的步骤或方法；然后规划出实行的时间（或次数），然后在每天晚上睡觉前可以对自己应用真理的情况作出评估和反省。这也可以成为我们每晚祷告的目标和内容。

第四：要检查

在研读圣经，并找出应用真理的具体事项之后，可以凭此对自己属灵生命进行检查。若是自己已经做到了圣经的要求，就当为此向神献上感恩；若是没有，那么就可以借着祷告，寻求圣灵的帮助和指引，找出其中的原因，以及寻求改善的方法。

最后，让我们以保罗对提摩太的劝勉，作为我们彼此在研读和实践圣经真理上的勉励和提醒：

你要谨慎自己和自己的教训，要在这些事上恒心；因为这样行，又能救自己，又能救听你的人（提前 4:16）。